



E-COMMODITIES HOLDINGS LIMITED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Winsway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永暉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3

年報 2018



讓大宗商品交易

更容易



目錄

主席致辭	2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23
企業管治報告	27
董事會報告	39
獨立核數師報告	53
綜合損益表	6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64
綜合權益變動表	66
綜合現金流量表	68
財務報表附註	70
釋義	174
五年財務摘要	178
公司資料	179



主席致辭



各位尊敬的股東及同事：

在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易大宗」)宣佈二零一八年年度業績之際，本人謹借此機會衷心感謝各位多年來對本公司的支持以及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堅定信心。我們將一如既往地盡一切努力，為我們的股東及員工創造更多價值。

回顧二零一八年，通過進入新市場及擴展更多品類的大宗商品，本公司發展持續且穩定，共錄得淨利潤893百萬港元，與前兩年保持基本持平。四大板塊供應鏈貿易、供應鏈物流、清潔原料和互聯網智能平台，有效結和，互相聯動，為公司帶來協同優勢。

公司不斷致力於物流基礎設施、管理方法的升級，從而提高效率、降低成本。集裝箱運輸業務是公司目前正在重點研究的領域之一。

二零一八年，根據環保政策的要求，在國家要求京津冀五大港口大宗貨物公路汽車運輸轉向鐵路運輸(「公轉鐵」)，同時大力推廣散貨運輸改為集裝箱運輸(「散改集」)的大背景下，本公司順應國家政策，在供應鏈物流板塊，加大了集裝箱運輸業務的發展。通過以特製的集裝箱為載體，實現散堆裝貨物集裝化運輸，坑口裝箱，目的地掏箱，運輸全程煤炭不落地，徹底解決煤炭運輸、裝卸、倉儲環節揚塵污染問題。同時，還具有減少貨損、實時定位、貨物可溯源、鐘擺運輸以及多式聯運等優勢。

基於公司本身先進的洗選加工工藝以及洗選能力，通過增加清潔原料板塊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我們積極與國內外礦主達成合作，為客戶提供既滿足環保要求，又滿足結焦要求的清潔原料。



主席致辭

本公司更是推出了易鏈平台，目標是成為大宗商品智慧物流的專家。公司建立全面的精細到車、貨、人、動態化電子台賬，建立規範的資產管理體系，完善並優化管理與操作流程，從而達到實時監控各布控區域內的狀況，並對其業務處理進行有效控制，實現組織內部的資源平衡和餘缺調劑。易鏈平台將物聯網、專業的供應鏈服務能力與先進的科技手段相結合，打造大宗商品供應鏈新生態，其願景是建設一個智能化、協同化的智慧供應鏈平台，切實從應用場景出發，為大宗商品領域的貨主、物流公司、司機、物流園區、監管機構、金融機構等各方，提供涵蓋線上線下的解決方案。

我們很高興向股東宣佈將派發現金每股0.072港元的末期股息。這是本公司持續派息的第三年，也是對長期以來支持我們的股東的直接回報。

我們對公司二零一九年的經營與發展充滿信心。供應鏈物流板塊，我們將繼續以往的大宗商品貿易，為上下遊客戶提供煤炭、鐵礦石、有色金屬和石化產品等大宗商品的銷售和採購服務。供應鏈物流板塊，繼續大力推廣集裝箱運輸業務的發展。清潔原料板塊，我們將繼續利用公司的資源為更多的客戶提供洗配服務。互聯網智能平台板塊，我們將致力於將其打造成為大宗商品智慧物流的專家。我們會繼續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控制風險、謹慎投資，為長久以來信賴和支持本公司的股東們創造更大的價值、帶來更高的回報。

曹欣怡

主席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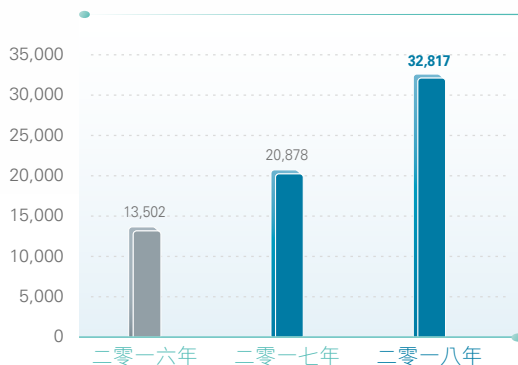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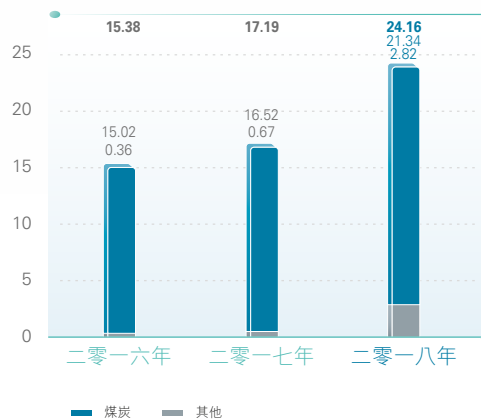
以下討論與分析須與本集團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一併閱覽。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I. 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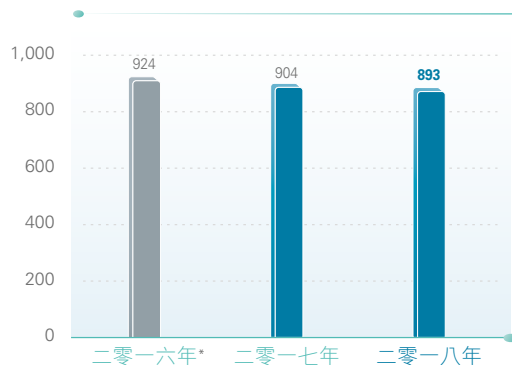
收益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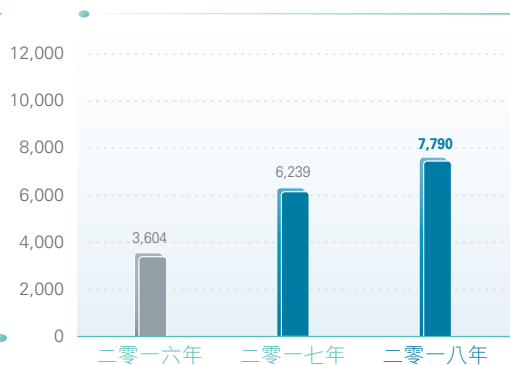
供應鏈貿易量 (百萬噸)



純利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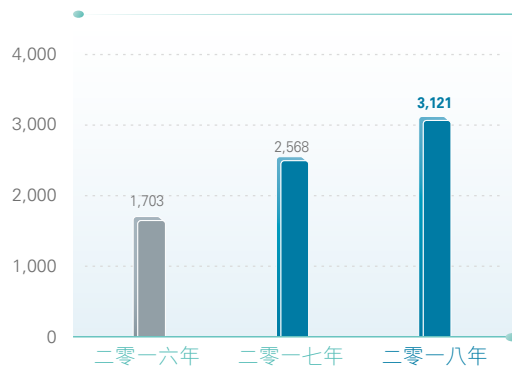


總資產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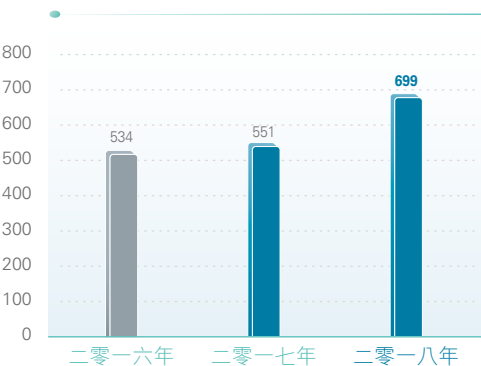



* 於二零一六年，淨溢利為2,872百萬港元，剔除債券重組收益外，二零一六年經調整淨溢利為924百萬港元。

總權益 (百萬港元)



現金餘額 (百萬港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II. 財務回顧

1. 收益概覽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錄得綜合銷售收益32,81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的20,878百萬港元增加57.18%。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供應鏈貿易業務增加。於二零一八年，我們的供應鏈貿易量為24.16百萬噸，較二零一七年的17.19百萬噸增加40.55%。於二零一八年，我們的煤炭產品供應鏈貿易收益為28,029百萬港元，佔二零一八年銷售收益總額的約85.41%。

供應鏈貿易

此板塊通過向我們的終端客戶提供供應鏈貿易服務(涵蓋多類商品，包括(其中包括)煤炭產品、石油及石化產品、鐵礦石、有色金屬及焦炭等)而產生收入。截至二零一八年，供應鏈貿易所得收益亦包括提供倉儲、煤炭加工及內部物流服務所帶來的增值，尚未與供應鏈貿易的收益區分開來。於二零一八年，我們的供應鏈貿易業務板塊連同綜合物流及煤炭加工服務貢獻了大部份收益，為32,639百萬港元，佔銷售收益總額的約99.46%。

本集團多元化我們的產品品類，由煤炭產品擴大至多類產品，包括(其中包括)石油及石化產品、有色金屬、鐵礦石及焦炭等。多樣化的產品品類可使本集團更好的適應不同的市場狀況。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服務線主要產品分列		
— 煤炭	28,028,521	19,428,312
— 石油及石化產品	3,004,972	846,104
— 鐵礦石	1,228,312	273,578
— 有色金屬	351,070	226,160
— 提供物流服務	133,702	94,344
— 焦炭	26,028	—
— 其他	44,581	9,461
	32,817,456	20,877,959

於二零一八年，銷售收益當中約85.41%來自煤炭銷售，而二零一七年則約為93.06%。

於二零一八年，銷售石油及石化產品及鐵礦石產生之銷售收益佔總銷售收益的9.16%及3.74%，而二零一七年則分別佔總收益的4.05%及1.31%。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亦將其業務範圍擴展至土耳其、印度、韓國、美國及印度尼西亞等地。於中國境外產生之銷售額約為3,22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的1,656百萬港元增加94.75%。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29,592,066	19,221,864
土耳其	1,423,596	550,050
印度	911,143	—
韓國	668,714	173,605
美國	114,760	—
印度尼西亞	95,541	—
日本	—	711,167
其他	11,636	221,273
	32,817,456	20,877,959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我們成功將銷售網絡擴展至更多國家。

於二零一八年，我們的五大客戶銷售收益佔我們總銷售額的42.02%，而二零一七年佔43.70%。該等客戶主要為中國大型國有鋼鐵集團及土耳其最大的鋼鐵公司(均屬行業龍頭企業)。

供應鏈物流

我們的供應鏈物流板塊主要為我們的供應鏈貿易業務和第三方提供倉儲及物流服務，而與整合貿易類似的服務乃計入供應鏈貿易中。於二零一八年，此板塊產生收益13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的94百萬港元增加42.55%，來自為第三方提供倉儲及物流服務。

清潔原料

我們的清潔原料板塊為我們的供應鏈貿易業務及第三方提供洗煤加工服務。本集團擁有先進的洗煤加工技術，確保我們的產品不僅達到政府環保標準，而且滿足鋼廠對清潔原料的要求。於二零一八年，該板塊通過為第三方提供服務貢獻收益34百萬港元及毛利7百萬港元。

互聯網智能平台

互聯網智能平台板塊包括大數據運輸服務平台、供應鏈金融平台及大宗商品多品種交易平台的開發和運營。本公司將通過參股、業務投資及合作等方式，與諸多專業機構形成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運用人工智慧、大數據、區塊鏈和物聯網等科技手段，將形成大宗商品供應鏈服務的「天網」。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2. 銷售貨品成本(「銷貨成本」)及採購

銷貨成本主要包括採購價、運輸成本及加工成本。二零一八年，銷貨成本為31,20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的19,057百萬港元增加63.73%，主要由於銷量的增加。採購成本包括貨品購買價及從海外運輸至相關客戶所在國家邊境或港口的運輸成本。

採購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採購量 千噸	採購金額 千港元	採購量 千噸	採購金額 千港元
煤炭	22,289	26,527,543	16,184	16,709,151
石油及石化產品	436	2,986,288	171	821,559
有色金屬	15	338,239	11	233,035
鐵礦石	2,246	1,169,240	639	341,519
焦炭	10	26,034	—	—
	24,996	31,047,344	17,005	18,105,264

於二零一八年，總採購額為31,047百萬港元，其中五大供應商佔40.32%。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的股東概無於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3. 毛利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錄得毛利1,615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錄得毛利1,821百萬港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雖然我們於二零一八年的目標銷量增加，但每噸焦煤的盈利能力下降，且因業務擴展至其他非焦煤商品導致盈利目標略微下降。

4. 分銷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分銷成本為19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的296百萬港元下降34.12%。分銷成本包括供應鏈貿易產生之費用及開支以及相關物流及運輸成本。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5. 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行政開支為44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產生的行政開支378百萬港元增加17.72%。該增加主要由於業務增長，導致員工成本和公司日常運營費用增加。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321,541	290,1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83,243)	(80,834)
其他	206,408	168,183
	444,706	377,546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相關開支包括花紅約151百萬港元，其中131百萬港元支付給了業務團隊，剩餘20百萬港元支付給了管理職能部門。花紅的評定考慮以下因素，各業務團隊創造的稅前業務利潤，個人表現，以及本公司整體利潤。花紅部分以各業務團隊的稅前業務利潤為基礎，根據一定比例提取得出。該比例參考市場其他同類型公司的獎勵方法釐定，旨在推動業績，以保持團隊穩定性及士氣，並保證本公司在市場具有足夠競爭力以挽留優秀僱員及管理團隊。

6. 融資成本淨額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錄得融資成本淨額共計193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融資成本淨額為149百萬港元。融資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發行的本金總額為40百萬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收益所致。融資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可換股債券、應收貼現票據、抵押貸款、保理及信用證財務費用增加所致。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5,492)	(3,275)
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嵌入式兌換選擇權 公平值變動	(36,311)	(3,422)
融資收入	(41,803)	(6,697)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65,466	50,370
應收貼現票據利息	87,409	77,003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1,156	577
可換股債券利息	43,000	12,251
利息開支總額	197,031	140,201
銀行收費	22,577	9,503
外匯虧損淨額	15,539	6,089
融資成本	235,147	155,793
融資成本淨額	193,344	149,096

7. 純利及每股盈利

我們於二零一八年的純利為893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純利為904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每股基本盈利為0.286港元，而二零一七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293港元。二零一八年每股攤薄盈利為0.259港元，而二零一七年的每股攤薄盈利為0.285港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8. 其他非流動資產／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向第三方提供之貸款	21,485	79,373
減：減值虧損	-	(79,373)
	21,485	-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對賬：		
流動資產	21,485	-
非流動資產	-	-
	21,485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不斷努力與朝運協商償還未償還貸款。本集團向朝運收回貸款本金7.42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7,888,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鑒於年內朝運償還其他款項，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貸款結餘2.7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485,000港元)可被悉數收回，因此，已收回減值撥備的餘下結餘。因該等事件，總收益79,373,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獲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已收回全部餘下貸款本金2.7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485,000港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84,648	1,122,818
應收票據	2,765,934	1,628,459
應收代理款項	41,926	60,524
減：呆賬撥備	(8,549)	(80,612)
預付供應商款項	541,599	485,530
按金	75,559	38,870
衍生金融工具	4,663	34,668
應收利息	–	670
其他	26,969	31,549
可收回增值稅	162,220	74,093
減：呆賬撥備	(6,656)	(10,093)
應收政府機構款項	16,313	17,259
減：呆賬撥備	(16,313)	(17,099)
	4,288,313	3,386,63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4,28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3,387百萬港元增加26.60%，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供應鏈貿易業務增加。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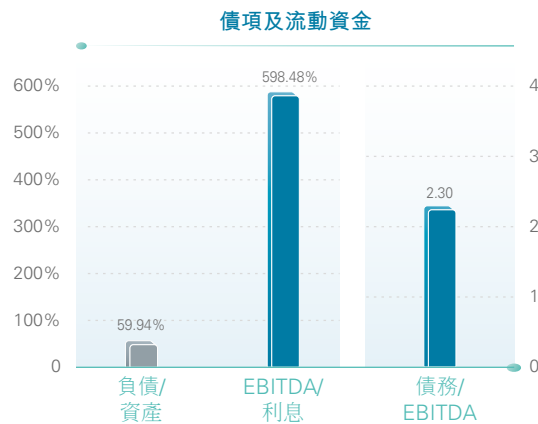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60,628	155,344
應收票據	464,531	224,306
預收客戶款項	229,220	80,798
有關建設工程的應付款項	32,573	45,682
購置設備應付款項	25,104	7,706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169,809	176,827
應付其他稅項	172,465	81,860
其他	112,109	141,765
	1,666,439	914,28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1,66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914百萬港元增加82.28%，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增長。

11. 債項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底，本集團持有之銀行貸款總額為2,432百萬港元。該等貸款的年利率介乎3.03%至10.45%，而二零一七年介乎1.96%至7.84%。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底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9.94%，較二零一七年底的58.83%略微增加。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乃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得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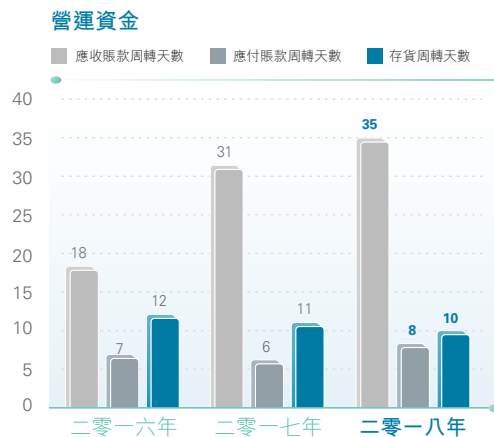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12. 營運資金

我們於二零一八年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應付賬款周轉天數及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35天、8天及10天。因此，二零一八年現金整體周轉期約為37天，與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實現的現金周轉期相同。




13. 或然負債

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即榮金控股有限公司、Million Super Star Limited、株式會社イー・コモディーズジャパン、E-Commodities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易大宗(香港)有限公司、Cheer Top Enterprises Limited、駿佑星有限公司、Color Future International Limited、Standard Rich Inc Limited、King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Eternal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Limited、Royce Petrochemicals Limited及易大宗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已為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及118,060,606份認股權證提供擔保。有關擔保將於本公司完全及最後付款並履行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下的所有義務後解除。

14.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682,84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4,609,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652,720,000港元的應收票據(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678,000港元)及總賬面值為102,71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6,656,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1,282,68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7,894,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1,282,68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7,894,000港元)的應收票據帶追索權貼現。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317,91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6,118,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25,27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為56,9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9,055,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及總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24,000港元)應收票據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102,71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89,000港元)已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之總金額為102,71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89,000港元)的信用保證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45,65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連同應付票據180,46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4,306,000港元)由總賬面值46,01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357,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為238,8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4,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及總賬面值23,13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

15. 現金流量

二零一八年，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入為113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的現金流出為393百萬港元。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低乃主要是由於自有追索權貼現應收票據和以應收票據抵押的貸款收取的現金淨額503百萬港元，上述應收票據及貸款已透過銷售收取的應收票據入賬列為融資活動。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為24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的現金流出則為69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乃主要來自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33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為1,090百萬港元。該差額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淨額增加。其中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融資活動銀行及其他貸款收到的所得款項中503百萬港元為自應收有追索權貼現票據和應收票據質押貸款收取的現金淨額。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在供應鏈貿易活動中，銀行承兌匯票和信用證支付是常規支付模式。本公司將該類票據於到期前進行貼現並質押抵銷貸款，但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此類現金流量被分類為融資性現金流量，並且計為負債，故影響了本公司在會計報表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及現金流量。為了更加直觀的表達本公司業務及資產情況，該等變動影響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¹⁾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經調整 二零一八年 ⁽²⁾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0,615		550,61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3,381	502,659	616,04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561		23,56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3,121	(502,659)	(469,538)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1,317)		(21,3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9,361		699,361

附註：

⁽¹⁾ 源自本集團財務報告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²⁾ 僅供說明。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III. 運營資金和財政政策

集團資金管理採用預先計劃和即時監控措施，通過經營活動、應收票據貼現、應收賬款保理、境內外銀行銀行融資以及債券融資等方式籌集資金，保證業務運營、借款償還、資本支出的資金支出。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主要融資方式為應收票據、信用證貼現和銀行融資。

集團一直採用謹慎和穩健的資金管理方式。對內通過管理各業務部門資金佔用額度，督促業務降低存貨、預付帳款和應收賬款水準，銷售時從客戶預收賬款，提高資金周轉率，降低業務日常營運資金。對外積極開拓新的融資管道，二零一八年增大了應收賬款保理金額，資本支出時優先考慮融資租賃方式付款。

由於公司業務和運營主要貨幣為美金和人民幣，對於採購為美金銷售為人民幣的業務，公司緊密關注人民幣匯率情況，在人民幣貶值趨勢時，通過外匯衍生工具規避匯率波動風險，鎖定業務利潤。

IV. 風險因素

本集團營運涉及若干風險，部份風險更非我們所能控制。目前易大宗認為以下風險或會對其業績及／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易大宗現時或未能洞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加上目前視為不重大的風險日後或會變為重大風險，因而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因此不應視下述風險已涵蓋所有風險。

1. 商品價格波動

商品市價起伏不定且受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包括國際市場供求、消費品需求水平、國際經濟趨勢、全球或地區政治事件及國際事件，以及一系列其他市場力量。任何或所有該等因素對商品價格的綜合影響不可預測。概無法保證國際或國內商品價格會維持在可盈利水平。若我們的業務無法保持可盈利水平，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2. 依賴鋼鐵業

於二零一八年，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來源於焦煤產品的供應鏈貿易服務，並相當依賴中國的鋼廠及焦化廠對煤炭的需求。鋼鐵業對冶金煤的需求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行業周期、製鋼技術發展及鋁、複合材料及塑料等鋼代用品的供應。於二零一八年，鋼材價格居高不下，對本集團的表現帶來重大正面影響。

3.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承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信貸風險且衍生金融資產因交易對手方為本集團認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的銀行及金融機構而有限。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個別客戶的特定情況而非客戶營運的行業或所在國家的影響。因此，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於本集團對個別客戶承擔重大風險時產生。信貸額超出一定金額的所有客戶均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的紀錄以及現時付款能力，並考慮特定客戶的資料及與客戶經營所在地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起計90日內到期。

4.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各個營運實體負責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滿足預期現金需求。本集團採取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貸款保證契約的政策，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並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5. 貨幣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超過35.23%的收益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超過81.17%採購成本及部分經營開支以美元計值。由於人民幣轉換或兌換為美元或港元，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資產淨額、盈利或任何已宣派股息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匯率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導致本集團成本上漲或銷售下降，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6.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所持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乃透過折現合約遠期價格及扣減現有即期匯率釐定。所採用之折現率按於報告期末之相關政府債券收益率加上足夠之固定信貸息差計算。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V. 人力資源

1. 僱員概況

本集團繼續維持以業績為導向，可平衡各不同職位的內外部價值的薪酬體系。本集團亦遵守適用區域及／或國家法律法規，與全體僱員簽訂正式僱傭合同，並加入所有規定的社會保險計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64名全職僱員（不包括國內附屬公司的700名外派員工）。由於業務增長，二零一八年員工人數增加約12.88%。僱員詳細分類如下：

職能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僱員人數	比例	僱員人數	比例
管理、行政及財務	83	31%	143	56%
前線生產和生產支持及維護	44	17%	43	17%
銷售和市場推廣	93	35%	55	22%
其他（包括項目、洗煤廠及運輸）	44	17%	13	5%
總計	264	100%	254	100%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2. 僱員教育背景概況

學歷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僱員人數	比例	僱員人數	比例
碩士及以上	41	16%	48	19%
學士	104	39%	103	41%
大專	42	16%	49	19%
高中、技校及以下	77	29%	54	21%
總計	264	100%	254	100%

3. 培訓概況

本集團視培訓為提供僱員訊息、新技能及專業發展機會的珍貴過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開展各類培訓項目達439小時，累計錄得逾3,131人次參加。

本集團亦為新員工舉辦迎新課程，其中包括企業文化介紹、集團規章簡介、安全及操作指導等模塊。

本集團亦資助僱員、管理層人員及各級員工參與EMBA課程、註冊會計師課程及香港註冊秘書課程等專業培訓課程。

培訓概況

培訓課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時數	參與人次	時數	參與人次
安全培訓	120	2,512	750	558
管理及領導力培訓	245.5	459	715	344
專業技能培訓	73.5	160	401	146
總計	439	3,131	1,866	1,048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VI. 健康、安全與環境

本集團極其關注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並重視環保。損失工時工傷發生率(LTIFR)、死亡事件率(FTIR)及有記錄事故總頻率(TRCF)乃衡量我們履行承諾情況的重要因素。於二零一八年，並未發生重大事故、環境事故或職業健康及安全事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一、執行董事：曹欣怡女士 汪文剛先生 王雅旭先生 李建樓先生

曹欣怡女士，3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公司秘書。曹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公司，自加入本公司以來於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方面具有長期經驗，一直緊密參與本公司之財務事宜，並於投資者關係方面累積豐富經驗。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公司前，曹女士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任職於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曹女士亦擔任本公司20間附屬公司，即(1)內蒙古浩通、(2)易大宗(北京)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3)北京沙聰電子商務有限公司、(4) Cheer Top Enterprises Limited、(5) Color Future International Limited、(6) Royce Petrochemicals Limited、(7) King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8) Reach Goal Management Ltd、(9) Lucky Colour Limited、(10) Eternal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Limited、(11) Million Super Star Limited、(12)易大宗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13) 易大宗(香港)有限公司、(14)易大宗物流有限公司、(15) Wisdom Elite Inc. Limited、(16) Standard Rich Inc Limited、(17) Rise Deal Enterprises Limited、(18) Great Trend Enterprises Limited、(19)榮金控股有限公司及(20) Prospect Time Inc Limited之董事及董事長。曹女士擔任光啟科學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43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曹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汪文剛先生，52歲，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起出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汪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起擔任南洋五礦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擔任南洋五礦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彼一九九六年起先後任中國五礦集團所屬中國礦產進出口公司水泥部經理、五礦寧波貿易公司副總經理、五礦寧波保稅區公司總經理、韓國五礦株式會社理事兼原料部部長、中國礦產有限責任公司煤炭部總經理、五礦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原材料業務本部副總監兼煤炭部總經理。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期間，彼曾任北京昊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01101.SS，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汪先生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南通萬之星焦煤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滄州易豐智慧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汪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上海對外經貿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二零零八年取得澳門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二零零九年取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EMBA碩士學位。

王雅旭先生，4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王雅旭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財務管理。彼其後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成立時成為本公司僱員，負責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管理事宜。彼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即額濟納旗如意永暉能源有限公司、內蒙古浩通、二連浩特浩通能源有限公司、山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南市榮泰能源有限公司、內蒙古明華清潔能源有限公司及營口浩通礦業有限公司、烏拉特中旗毅騰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烏拉特中旗騰盛達能源有限責任公司、巴彥淖爾市呼鐵如意物流有限公司、額濟納旗浩通能源有限公司、滿洲裡浩通能源有限公司、包頭市浩通能源有限責任公司、烏蘭察布市浩通能源有限責任公司、二連永暉礦業有限公司、二連均榮礦業有限公司、南通萬之星焦煤有限公司、南通浩通能源有限公司、北京沙聰電子商務有限公司、龍口市永暉能源有限公司、南通易大宗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蘇州智暉智業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富多達能源有限公司、天津榮澤同利貿易有限公司、南通利恆能源有限公司、易大宗(長沙)實業有限公司、天津易大宗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及寶豐融資租賃(北京)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監事。王先生擁有北京化工大學工業管理及工程學士學位，後於二零一一年獲北京交通大學頒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建樓先生，5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李先生自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負責煤炭運輸管理，擁有豐富的物流運輸和管理經驗。李先生曾歷任南京金暉石油倉儲運輸有限公司總經理，滿洲裡海鐵永暉儲運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秦皇島永暉石油儲運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葫蘆島錦暉石油儲運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北京化工集團副總經理。易大宗公司成立後，二零零七年成為該公司僱員。彼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即易大宗(達茂旗)鐵路物流有限公司、內蒙古呼鐵永暉物流有限公司、二連浩特浩通能源有限公司、額濟納旗如意永暉能源有限公司、巴彥淖爾市呼鐵如意物流有限公司、內蒙古華遠現代物流有限責任公司、神華甘泉鐵路有限責任公司、西甘鐵路有限責任公司之董事及董事長。李先生於一九六九年至一九八零年在中國科學院原子能研究所子弟學校學習。一九八零年至一九九二年在北京市紡織局任職。於二零一二年獲得北京交通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二、非執行董事：郭力生先生

郭力生先生，54歲，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南洋五礦實業有限公司之董事及主席。自一九九三年起，彼先後擔任China Gulf Building Material Co., Ltd.之總經理、Minmetals (U.K.) Ltd.之董事兼副總經理、五礦鋼鐵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Minmetals Inc.之常務副總裁、中國五礦集團公司礦產資源部之副總經理、五礦勘查開發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及China Metais E Minerai (Brasil) Ltd.之總裁。郭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廈門大學，獲國際貿易經濟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成為高級國際商務師。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吳育強先生 王文福先生 高志凱先生

吳育強先生，54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現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金山軟件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88)之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一年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十二年。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吳先生為中國北京的學術機構北京順義國際學校的財務總監，其後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澳大利亞的律師事務所Australian Business Lawyers，並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顧問，負責提供有關財務事宜的意見。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彼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38)的財務副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吳先生為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裁、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吳先生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11)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吳先生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二零零二年獲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環球業務管理及電子商務碩士學位。彼為專業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以下載列吳先生目前於香港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視情況而定)其他上市公司所擔任的職位：

職位	上市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金山軟件有限公司	8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63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王文福先生，52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採礦業擁有豐富的國際業務發展、跨境併購、業務網絡建設及國際貿易專業經驗。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前曾自二零零四年起就職於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鋁業」）（股份代號：2600），主要負責中國鋁業的海外業務開發、跨境併購、海外投資及風險管理。彼亦曾擔任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總裁、中國鋁業香港公司董事兼總裁、中鋁澳大利亞公司主席及中國鋁業越南及印度尼西亞首席代表。王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昆明理工大學外語系。彼亦於一九九五年獲得Monash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獲得澳大利亞證券學會應用金融與投資碩士文憑。

高志凱先生，57歲，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先生目前擔任中國能源安全組織之主席及中國與全球化智庫副總裁。高先生目前亦為CCTV News之時事評論員，並定期於BBC、CNN、Channel News Asia、Al Jazeera、NHK、RT及其他主要新聞媒體參加節目。高先生在外交、法律、證券監管、投資銀行、股權投資、企業管理及慈善方面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於一九八零年代，高先生為鄧小平先生及其他中國領導人的翻譯，並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工作。彼亦曾在聯合國秘書處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工作。高先生曾於摩根士丹利、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及大和證券擔任高級職務。彼亦曾於電訊盈科、恆基集團及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擔任高級企業職位。高先生曾擔任Saudi Aramco及其他公司的法律總顧問。高先生自耶魯法學院獲得法學博士學位，並自耶魯大學研究生院政治學文學碩士學位，及自北京外國語大學獲得英語文學碩士學位以及自蘇州大學獲得英語文學學士學位。高先生為美國紐約州註冊律師。

四、高級管理層：邱京敏女士

邱京敏女士，47歲，本公司副總裁。邱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加入集團公司，歷任集團公司調度中心副經理、管理中心總經理、倉儲物流部總經理等職務，並曾擔任公司與鐵路合資合作的多家倉儲、物流合資公司的董事。易大宗公司成立後，二零零七年成為該公司僱員，組建投資與資產部，組建法律事務部。目前主要負責集團人力資源及管理平台的綜合管理工作。邱女士亦為本集團易大宗（北京）、內蒙古浩通等多地子公司的董事及副總裁。邱女士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獲管理工程學士學位，後於二零零九年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法律碩士學位。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準則，並堅信此乃保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保護股東長遠利益的必要前提。為符合本公司利益相關者的期望及遵守日趨嚴格的規管要求，以及實踐董事會對優越企業管治的承諾，董事會不時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下文詳述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納及遵守的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作為自身的一套企業管治指引，並另外規定須就召開董事會會議（定期董事會會議除外，其須事先發出至少14天通知）事先發出至少7天通知，讓全體董事更有可能參加會議。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應用及遵守上市發行人預期須遵守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公司的主要決策機構。董事會的權力及職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並於股東大會報告董事會工作、執行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決定本公司業務規劃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預算及年終賬目、擬訂溢利分派及增減註冊資本的提案以及行使大綱及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功能及職責。在高級管理層代表公司作出決策前，董事會已就必須由董事會批准之事宜給予高級管理層明確的指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認為，其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成已取得平衡。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本公司政策的制定，並力求代表整體股東利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曹欣怡女士(主席)
汪文剛先生
朱紅嬋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
王雅旭先生
李建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先生
王文福先生
高志凱先生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至少須為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3至2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經綜合考慮與本公司業務對口的技能和經驗，董事會甄選並推薦董事候選人。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重大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相關關係。

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共召開四次董事會全體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以下為二零一八年董事會所召開董事會會議的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召開股東大會次數	出席次數／ 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曹欣怡(主席)	1/1	4/4
汪文剛	0/1	4/4
朱紅嬋(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	0/1	1/4
王雅旭	0/1	4/4
李建樓(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0/1	3/4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	0/1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	0/1	4/4
王文福	0/1	3/4
高志凱	0/1	4/4

召開董事會會議的足夠通知已經向各董事發出，當中列明擬討論事項。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在董事會會議議程內添加事項，並可向董事會秘書查詢，以確保所有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法規已獲遵守。於會議上，董事已獲提供擬討論及批准的相關文件。董事會秘書負責備存董事會會議記錄。

曹欣怡女士及王雅旭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以延續其作為執行董事的期限(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起三年)。汪文剛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已訂立服務協議，期限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起三年。李建樓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已訂立服務協議，期限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起三年。郭力生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以及高志凱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分別簽訂委任函，期限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八日起三年。吳育強先生及王文福先生已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限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三年。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兼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曹欣怡女士肩負制定政策及業務方向的行政責任，並負責帶領董事會。曹女士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履行職能，並及時就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進行討論。曹女士亦須確保所有董事已獲正式知會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項。行政總裁汪文剛先生則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在會計、法律、銀行及企業管理等領域具有學術及專業資格的高才幹人士。憑藉在其他公司擔任高級職位所積累的經驗，彼等為董事會有效履行職責提供有力支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其相對本公司之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為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之獨立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事務可就有關本集團戰略、利益衝突、關連交易及管理程序等事項提供獨立判斷，從而確保妥善顧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已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之委任及重選

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須輪值退任，且有資格膺選連任。每名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本公司將及時就董事之任何其他委任、辭任、免職或調任(包括董事提出辭任的理由)發佈公告向股東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朱紅嬋女士已提請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因其慾專注於本集團的焦煤業務及投入更多的時間發展該業務。朱紅嬋女士將於辭任後繼續留任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李建樓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起為期三年。李建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按照組織章程細則膺選連任。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修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及作為主要代表機構監察本集團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履行董事會不時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育強先生(主席)、王文福先生及高志凱先生。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會上，審核委員會成員與外部核數師以及管理層審閱並討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中期財務業績與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與報告，並認為相關財務報表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 舉行次數
吳育強先生	2/2
王文福先生	2/2
高志凱先生	2/2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支付／應支付的費用載列如下：

服務	總額 (千港元)
審核服務	5,922
其他服務	17
	5,939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部核數師的聘任、續聘及解聘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惟須經董事會及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董事就職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會於其獲委任之初接受本公司提供的正式及全面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以及充分認識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項下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可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制度以及業務環境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不時履行職責。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提供培訓及專業發展。董事個人亦參與有關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課程或透過參加培訓課程或閱讀有關資料而進一步提高其專業發展水平。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確認彼等均已參加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活動，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活動類別
執行董事	
曹欣怡女士(主席)	1、2、3
汪文剛先生	1、2、3
王雅旭先生	1、2、3
李建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1、2、3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先生	1、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先生	1、2、3
王文福先生	1、2、3
高志凱先生	1、2、3

附註：

1. 閱讀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最新發展的資料及最新文件。
2. 參加外部專業人士及／或專家提供的研討會／培訓講座。
3. 內部集體討論有關整體經濟、業務趨勢、企業管治、董事職責的最新變化，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須負責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且報表均能真實及公正地反映本集團之事務狀況、期內業績與現金流量。本公司配備適當及充足資源編製經審核賬目。高級管理層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並解釋財務報告及對本公司財務表現及營運產生或可能產生重大影響的事項，並對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的查詢或顧慮作出令彼等滿意的答覆。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第53至60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書面列明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文福先生(主席)及吳育強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曹欣怡女士。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和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對彼等的薪酬組合提出推薦建議，及評估僱員福利安排並就此提出推薦建議。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委員會成員於會上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責任、經驗、資歷及績效，檢討彼等的薪酬及花紅計劃。概無董事參與有關其自身薪酬的討論。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王文福先生	1/1
吳育強先生	1/1
曹欣怡女士	1/1

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成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書面列明職權範圍。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高志凱先生(主席)及吳育強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曹欣怡女士。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規劃和實施董事會制定的提名政策以監督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組成、架構及評估以及制定企業管治原則及政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並監督其實施。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旨在列明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準則及程序，以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其領導角色，並透過參照有關人士之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時間承諾、本公司的需求及其他有關法定要求及法規，提名本公司董事候選人。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委員會成員於會上檢討及討論了董事會的組成及架構，並評估董事會及其下屬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據此，於審查及評核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提名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必須從多個方面加以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及技能、知識及行業及地區經驗。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如適用)董事會之變動提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高志凱先生	2/2
吳育強先生	2/2
曹欣怡女士	2/2

企業管治報告



健康、安全及環境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成立健康、安全及環境委員會，並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健康、安全及環境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非執行董事高志凱先生及王文福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王雅旭先生(主席)。健康、安全及環境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健康、安全及環境問題為董事會提供建議及協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健康、安全及環境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委員會成員於會上審閱及討論了本公司的健康及安全策略以及實施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健康、安全及環境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高志凱先生	2/2
王文福先生	2/2
王雅旭先生	2/2

內部控制

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乃旨在保障本集團資產，維持適當的會計記錄，根據適當授權行事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董事會負責維持及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對所實施的制度及程序進行年度審閱，範圍涵蓋財務、營運、法律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推行內部控制制度旨在盡量降低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並用作日常經營業務的管理工具。所有的採購合同都需要在簽署之前由財務和法律部門進行審核。本集團使用ERP系統跟蹤和記錄業務單據，並自動從該系統生成會計分錄。業務執行中，收入和成本資料會被定期收集並與各個業務部門進行核對，以確保記錄的真實性和準確性。這使得我們可以監督每個業務部門的運營情況。財務報表的編製過程包括分工，授權和審查。只有經過授權的個人才能準備和修改財務報表。該制度僅可就避免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障。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制度屬充足有效，且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兼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為曹欣怡女士，負責幫助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確保信息流通無阻，且有關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的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守。曹女士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的意見，並幫助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作為公司秘書，曹女士在維繫本公司與股東的關係方面亦肩負重任，這包括協助董事會按照上市規則履行對股東的責任。

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曹女士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由股東召開股東大會及在會上提出議案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須遵循下列程序：

- 本公司任何兩名或兩名以上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時應召開股東大會，上述書面要求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辦事處；若本公司不再擁有該等主辦事處，則存放於註冊辦事處。上述書面要求應指明會議目的並由提出要求之股東簽名，惟該等提出要求之股東於書面要求存放之日應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並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之股份面值十分之一。
- 若本公司任何一名股東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則該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時也應召開股東大會，上述書面要求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辦事處；若本公司不再擁有該等主辦事處，則存放於註冊辦事處。上述書面要求應指明會議目的並由提出要求之股東簽名，惟該等提出要求之股東於書面要求存放之日應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並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之股份面值十分之一。
- 倘董事會自要求存放之日起21日內未作出適當準備使得股東大會在之後21日內召開，則提出要求之股東或代表其中二分之一以上投票權之任何一名股東可盡快按照董事會召開股東大會之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如此召開之任何股東大會不得在要求存放之日起三個月以後召開；提出要求之股東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大會而發生之所有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予以賠償。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致函公司秘書或相關工作人員，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出所關切的事宜，函件請寄往下列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9樓1902室

公司秘書及相關工作人員應定期向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董事委員會報告股東的查詢及關切事宜，並須在適當時對該等查詢作出回應。

股息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批准並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據此，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應付其資金需求、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權價值。根據細則及所有適用法規，董事會有權宣派及分發股息予股東。董事會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須考慮到本集團(其中包括)財務業績、現金流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收入、資金需求及支出計劃、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向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稅務因素及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董事會批准並採納派息率25%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予股東，有關詳情如下：

	每股股息 港元	現金股息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0.077	242,497
二零一七年	0.072	226,343
二零一八年	0.072	218,497



董事會報告

列位股東：

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於主板上市。

本集團(作為綜合性大宗商品供應需求服務商)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及於整個商品供應鏈提供物流服務。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財務報表附註17。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1至63頁的綜合損益表。

對本集團業績所作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討論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及本集團業務日後可能發展的指示，載於本年報第2至22頁。有關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可供分派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6至67頁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二零零四年商業公司法，本公司可以任何貨幣為單位宣派末期股息，惟所宣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之數額。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倘董事有合理理由相信，於緊隨派付股息後本公司資產價值將超出其負債且本公司有能力支付到期債務，則可宣派及派付股息。

本集團的可供分派儲備取決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可分派股息。中國法規現時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僅可自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累計溢利分派股息。該等可分派溢利有別於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所述溢利。

董事會報告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宣派末期股息現金每股0.072港元。

本公司將盡快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末期股息分派以及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進一步資料的通函。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之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78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股份並無面值。二零一八年法定及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0。

貸款及借款

本集團貸款及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5及26。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大部分產品售予中國的鋼廠。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42.05%。最大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6.1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品總採購額為31,047百萬港元，其中五大供應商佔40.32%。最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的16.1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內任何時候概無董事、彼等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持有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年內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姓名	職位
執行董事	
曹欣怡女士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汪文剛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朱紅嬋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	執行董事
王雅旭先生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李建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先生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文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志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現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3至2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一年內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的任何服務協議。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年內所訂立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任何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須予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袍金、薪金、津貼、股份獎勵、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業績有關的酌情花紅的形式收取酬金。本公司亦彌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本公司業務運作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履行職責時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檢討及釐定執行董事的具體薪酬組合時，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付出的時間及履行的職責、於本集團的其他職務以及薪酬與表現掛鈎是否可取。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9。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所載指引均屬獨立。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總數	所持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¹⁾
曹欣怡	本公司	個人權益	8,083,142 ⁽²⁾	0.26%
汪文剛	本公司	個人權益	8,151,612 ⁽³⁾	0.27%
王雅旭	本公司	個人權益	6,767,291 ⁽⁴⁾	0.22%
李建樓	本公司	個人權益	4,117,806 ⁽⁵⁾	0.13%

附註：

- (1) 於本公司之持股百分比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3,066,722,356股股份作為分母進行計算。
- (2) 曹欣怡女士持有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相關2,819,708股相關股份。
- (3) 汪文剛先生持有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相關2,819,708股相關股份。
- (4) 王雅旭先生持有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相關2,819,708股相關股份。
- (5) 李建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就704,927股相關股份持有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被視為於其配偶所持2,01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獎勵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全職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賦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參與者有條件權利，可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歸屬時獲配發股份(本公司已發行現有股份或將予發行的新股份)或取得參考歸屬日期或前後股份市值釐定的等值現金(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董事會可釐定歸屬標準、條件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歸屬時間。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挽留並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的長遠增長及溢利作出貢獻，從而達致提高本集團價值並為本公司參與者與股東建立共同利益的目標。董事會酌情甄選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參與者。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22,990,224份受限制股份獎勵，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持有合共9,164,051份尚未行使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所持受限制 股份單位獎勵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九日 授出之受限制 股份單位獎勵	於二零一八年 七月二十日 授出之受限制 股份單位獎勵	年內歸屬之 受限制股份 單位獎勵	年內失效/ 撤銷之受限制 股份單位獎勵
董事					
曹欣怡	2,008,119	1,778,337	2,819,708	3,786,456	0
汪文剛	2,008,119	1,778,337	2,819,708	3,786,456	0
朱紅嬋 ⁽¹⁾	17,069,012	1,778,337	2,819,708	18,847,349	0
王雅旭	1,506,089	1,333,753	2,819,708	2,839,842	0
李建樓 ⁽²⁾	502,030	444,584	704,927	946,614	0
其他					
除董事以外的承授人 ⁽³⁾	2,008,119	1,778,336	2,114,781	3,786,455	0
總計	25,101,488	8,891,684	14,098,540	33,993,172	0

附註：

- (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朱紅嬋女士辭任執行董事。
- (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李建樓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3) 就除董事以外的承授人授出及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數目不包括朱紅嬋女士及李建樓先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股東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¹⁾	所持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⁸⁾
王奕涵 ⁽²⁾	本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500,080,608 (L)	48.91%
Famous Speech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500,080,608 (L)	48.91%
王興春 ⁽³⁾⁽⁴⁾	本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56,412,505 (L)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予披露的 收購特定上市法團權益的協議的訂約方 權益	1,500,080,608 (L)	
		總計	1,556,493,113 (L)	50.75%



董事會報告

股東名稱／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¹⁾	所持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⁸⁾
Winsway Group Holdings ⁽³⁾⁽⁵⁾	本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56,412,505 (L)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予披露的收購特定上市法團權益的協議的訂約方權益	1,500,080,608 (L)	
		總計	1,556,493,113 (L)	50.75%
中國五礦集團公司 ⁽⁶⁾	本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503,195,952 (L)	49.02%
Magnificent Gardenia ⁽⁶⁾	本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予披露的收購特定上市法團權益的協議的訂約方權益	1,500,080,608 (L)	48.91%
Lord Central Opportunity VII Limite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50,282,828 (L) ⁽⁷⁾	17.94%
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	本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550,282,828 (L) ⁽⁷⁾	17.94%
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本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550,282,828 (L) ⁽⁷⁾	17.94%

董事會報告



股東名稱／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¹⁾	所持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⁸⁾
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本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550,282,828 (L) ⁽⁷⁾	17.94%
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550,282,828 (L) ⁽⁷⁾	17.94%
PAG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550,282,828 (L) ⁽⁷⁾	17.94%

附註：

- (1) 字母「L」指有關人士於該等證券的好倉，字母「S」指有關人士於該等證券的淡倉。
- (2) 王女士直接控制Famous Speech，因此被視為於Famous Speech持有的1,500,080,6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王興春先生、Winsway Group Holdings、Winsway Resources Holdings、Great Start、Winsway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 Chemicals與Famous Speech訂立了一份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管轄的合約，因此王先生集團各公司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於Famous Speech持有的1,500,080,6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王興春先生間接持有Winsway Resources Holding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於Winsway Resources Holdings持有的56,412,50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Winsway Group Holdings直接持有Winsway Resource Holding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於Winsway Resources Holdings持有的56,412,50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王興春先生為Winsway Group Holdings之唯一董事。
- (6) 中國五礦集團公司(「中國五礦」)被視為於1,503,195,9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3,115,344股股份是由中國五礦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其他若干公司持有。由於Magnificent Gardenia Limited(一家被中國五礦控制的公司)與Famous Speech訂立了一份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管轄的合約，且Magnificent Gardenia Limited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於Famous Speech所持1,500,080,6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中國五礦被視為於另外1,500,080,6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 (7) 根據(其中包括)本公司及Lord Central Opportunity VII Limited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的認購協議，假設可換股債券附帶的換股權以每股換股股份0.72港元的經調整轉換價獲悉數行使，以及認股權證附帶的權利以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908港元的經調整認購價獲悉數行使的情況下，Lord Central Opportunity VII Limited可獲發行550,282,828股股份。Lord Central Opportunity VII Limited由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持有90%權益。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為Pacific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由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持有90%權益，而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由PAG Holdings Limited持有99.17%權益。
- (8) 本公司持股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3,066,722,356股股份(作為分母)及各主要股東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作為分子)進行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除董事的服務合約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監管本公司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

重要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而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要合約(與上市規則附錄16中所用詞彙同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控股股東所提供的服務訂立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要合約。

除本年度報告中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控股股東訂立任何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向Lord Central Opportunity VII Limited發行本金總額4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及118,060,606份認股權證。經扣除所有相關成本及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6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約306百萬港元已獲全額使用如下：

用途	建議應用的 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應用的所得款項金額
現有物流及加工設施的維護和升級	100	100
為煤炭行業提供的供應鏈服務不斷增加的營運資金需求	50	50
煤炭以外商品的服務與買賣的營運資金	150	150
本公司正常業務過程中的其他活動	6	6

上述用途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之通函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一致。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育強先生(主席)、王文福先生及高志凱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方法、討論有關內部控制、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股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英屬維爾京群島二零零四年商業公司法(本公司乃根據該項法律註冊成立)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適用條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除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7至38頁所載企業管治報告。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進行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2。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現有的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一直按上市規則規定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購回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3,066,722,356股已發行股份。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辦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回購授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聯交所購回共55,152,000股股份。該等已購回股份已註銷，且已發行股份總數也相應減少。

購回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年度	購回股份總數	每股股份購回價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八年	55,152,000	0.500	0.365	25,427,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受限於適用的法律法規，每名董事應就其因履行管理或相關義務的過程中可能產生或持續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中獲得補償並不受侵害。該等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有效。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適當董事及管理人員購買董事及管理人員責任險。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曹欣怡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保留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第61至173頁所載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除本報告保留意見之基礎所述事項可能造成之影響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保留意見的基礎

於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中，我們就應收朝運企業有限公司(「朝運」)之未償還貸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之審核範圍限制作出報告，原因是我們未能獲得足夠有效審核證據以評估貴公司董事於估計該項貸款產生未來現金流量預期時間及金額時所採納假設是否合理。該等減值撥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5.5百萬美元(相當於約120,260,000港元)及10.16百萬美元(相當於約79,373,000港元)。該等款項為於該等日期應收朝運的各未償還款項的全部撥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董事自朝運收回貸款本金5.3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41,692,000港元)並於綜合損益表確認收回該款項收益。由於我們未能獲得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完成我們對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減值撥備期初結餘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減值撥備期末結餘之審核，我們亦未能使自身信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確認之款項符合適用會計框架。因此，我們於我們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之報告中就此發出保留意見。

誠如該等財務報表附註20所披露，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董事進一步自朝運收回貸款本金7.42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7,888,000港元)並於綜合損益表確認收回該款項收益。貴公司董事亦撤銷餘下減值撥備2.7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485,000港元)。有關收回應收朝運貸款的總收益79,373,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收回餘下貸款本金2.7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485,000港元)。

由於該等於二零一八年間及二零一九年初的事件，我們未能信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朝運之未償還款項的賬面值為2.7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485,000港元)。然而，儘管缺乏有關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的充分適當的審核憑證，我們仍無法信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減值撥備沒有重大錯誤陳述。

於該等日期的減值撥備的任何變動均會影響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因此，倘我們能夠完成我們對期初結餘及相應款項的審核，我們或會注意到表明可能有必要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作出調整之事項，另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應款項可能無法於當期相比。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及我們對英屬維爾京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且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保留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事項外，我們已確定下述事項為報告中將溝通的關鍵審計事項。

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中解決該事項的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於採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持續經營基準時，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貴集團現金流量預測。

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管理層對未來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包括焦煤及其他產品加工及買賣以及提供物流服務的收益、毛利、經營開支、資本開支、融資成本、營運資金要求及借款融資可用度。

假設及估計乃基於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表現以及管理層對煤炭市場發展的預期。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管理層假設煤炭市場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狀況會持續，並據此作出有關未來煤炭售價、未來煤炭採購價及未來銷量的波動假設。

我們就評估是否存在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條件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審計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取得貴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涵蓋報告期截止日期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及質疑根據歷史生產資料連同市場及其他外部可得資料編製預測所用的該等主要假設(包括未來煤炭售價、未來煤炭採購價、未來銷量、未來產量及成本、未來經營開支、未來計劃資本開支及借款融資可用度)；
- 透過審視下降情況連同主要假設似乎合理的變動以及選擇假設時審視管理層是否有任何偏見跡象評估預測可用現金的敏感度；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把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評估確認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該評估涉及考慮具內在不確定性的未來事件，且由於該評估要求管理層評估未來現金流入／流出時執行重大判斷，而有關判斷可能存在潛在偏見。

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第102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收益的主要來源如下：

- 與若干第三方公司訂立的框架合約項下煤炭及其他產品買賣，據此，該等第三方公司作為貴集團代理與客戶及供應商簽訂買賣合約，而貴集團負責識別客戶及供應商，並分別與客戶及供應商商討及釐定價格、商品數量及運輸及支付條款（「框架合約」）；
- 煤炭進口、加工及貿易；及
- 提供物流服務。

我們審計中解決該事項的方法

- 檢查貴集團長期貸款的融資協議以確定任何財務契約或類似條款並評估該等契約或條款對貴集團流動資金的影響；
- 經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會計的持續經營基準的披露。

我們審計中解決該事項的方法

我們就評估收益確認的審計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評估對收益確認的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經營效益；
- 經參考貴集團收益確認會計政策，檢查年內訂立的重大新銷售合約以了解合約條款，尤其有關收益確認的時間及價值的條款；
- 經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審視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會計政策，包括框架合約項下煤炭買賣政策；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該等收益來源的貿易條款及收益確認標準不同，會計系統處理大量單個交易，所有交易均增加收益確認時可能出現錯誤的風險。

我們把收益確認確認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收益乃貴集團的主要表現指標及毛利的主要驅動力，增加收益可能被人為操作以達致目標及預期的風險，且由於交易量及貿易條款不同而增加收益確認錯誤的風險。

我們審計中解決該事項的方法

- 選擇報告期間及報告期間結束後記錄的銷售交易樣本，並將相關銷售發票、銷售合約及證明交付和接收貨物或服務的日期的有關文件(如提單、運輸單據、交貨證明及驗收證明)等詳細資料進行比較，以評估有關收益是否已根據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會計政策於適當會計期間確認；
- 要求按樣本基準從貴集團客戶取得函證，確認報告期間的銷售交易額及交易量，以及透過與管理層討論及向有關客戶詢問調查所確認金額與貴集團會計記錄金額之間的任何差異的原因；對於未回覆的函證，我們透過將相關銷售發票、銷售合約及證明交付和接收貨物或服務的日期的有關文件(如提單、運輸單據、交貨證明及驗收證明)等詳細資料進行比較，檢閱與有關客戶的全部銷售交易；
- 檢查報告期間符合若干基於風險的標準的手工收益調整及向管理層詢問該等調整的原因並比較調整詳情及有關相關文件。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之前取得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期望該日期之後可獲得將予提供的餘下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文所識別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就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之前取得的其他信息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我們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 *Cheung Tsz Chung*。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收益	4	32,817,456	20,877,959
銷售成本		(31,202,391)	(19,056,550)
毛利		1,615,065	1,821,409
其他收益	5	3,838	5,126
分銷成本		(195,052)	(295,504)
行政開支		(444,706)	(377,546)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6	60,103	(236)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撥回	7(c)	79,373	8,905
經營溢利		1,118,621	1,162,154
融資收入		41,803	6,697
融資成本		(235,147)	(155,793)
融資成本淨額	7(a)	(193,344)	(149,09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64)	(275)
除稅前溢利		923,713	1,012,783
所得稅	8	(30,687)	(108,737)
年內溢利		893,026	904,046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879,772	904,742
非控股權益		13,254	(696)
年內溢利		893,026	904,046
每股盈利	12		
基本(港元)		0.286	0.293
攤薄(港元)		0.259	0.285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並未呈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c)。

第70至17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30(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年內溢利	893,026	904,04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的股本投資－公平值儲備變動(不可回撥)	(4,459)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55,685)	152,76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160,144)	152,76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32,882	1,056,806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721,510	1,053,356
非控股權益	11,372	3,45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32,882	1,056,806

附註: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 並未呈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c)。

第70至17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3	489,933	340,465
在建工程	14	69,486	8,350
預付租金	15	442,052	476,791
無形資產	16	110,312	104,95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11,371	17,019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19	107,565	125,34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3,8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1,230,719	1,076,754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104,851	621,3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4,288,313	3,386,63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992	1,914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443,596	601,3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699,361	550,615
其他流動資產	20	21,485	–
流動資產總額		6,559,598	5,161,852
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2,339,373	2,146,28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1,666,439	914,288
融資租賃承擔		16,651	4,233
應付所得稅	29(a)	99,917	137,990
應付可換股債券	26	316,580	98,467
流動負債總額		4,438,960	3,301,266
流動資產淨額		2,120,638	1,860,58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351,357	2,937,340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92,445	—
應付可換股債券	26	—	226,122
遞延收入	27	129,815	138,826
融資租賃承擔		7,973	4,064
非流動負債總額		230,233	369,012
資產淨額		3,121,124	2,568,32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c)	5,797,302	5,849,015
儲備	30(d)	(2,551,921)	(3,172,46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245,381	2,676,552
非控股權益		(124,257)	(108,224)
權益總額		3,121,124	2,568,328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曹欣怡)
)
) 董事
王雅旭)
)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並未呈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c)。

第70至17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公平值儲備 (不可回撥)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附註30(c))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d))	僱員股票基金 千港元 (附註30(c))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d))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d))	庫存股份 千港元 (附註30(d))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849,015	211,638	(25,929)	(25,421)	123,041	(26,286)	-	(3,429,506)	2,676,552	(108,224)	2,568,328
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之影響	-	-	-	-	-	-	(21,358)	(8,998)	(30,356)	-	(30,35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經調整結餘	5,849,015	211,638	(25,929)	(25,421)	123,041	(26,286)	(21,358)	(3,438,504)	2,646,196	(108,224)	2,537,972
二零一八年權益變動：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53,803)	-	(4,459)	879,772	721,510	11,372	732,882
股份回購(附註30(c)(i))	(51,713)	-	-	-	-	26,286	-	-	(25,427)	-	(25,427)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附註30(c)(iii))	-	-	(7,987)	-	-	-	-	-	(7,987)	-	(7,987)
向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附註30(c)(iii))	-	-	14,711	953	-	-	-	-	15,664	-	15,664
撥至法定儲備款項	-	18,224	-	-	-	-	-	(18,224)	-	-	-
已宣派股息(附註30(b)(ii))	-	-	1,483	-	-	-	-	(106,058)	(104,575)	-	(104,575)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10,159)	(10,159)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5,642	5,642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22,888)	(22,88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797,302	229,862	(17,722)	(24,468)	(30,762)	-	(25,817)	(2,683,014)	3,245,381	(124,257)	3,121,124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並未呈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c)。

第70至17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30(c))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d))	僱員股票基金 千港元 (附註30(c))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d))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d))	庫存股份 千港元 (附註30(d))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5,681,512	206,825	(21,387)	(22,000)	(25,573)	(15,390)	(3,966,739)	1,837,248	(133,979)	1,703,269
二零一七年權益變動：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48,614	-	904,742	1,053,356	3,450	1,056,806
股份回購(附註30(c)(ii))	(15,390)	-	-	-	-	(10,944)	-	(26,334)	-	(26,334)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附註30(c)(iii))	-	-	(40,883)	-	-	-	-	(40,883)	-	(40,883)
向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附註30(c)(iii))	-	-	30,583	(3,421)	-	-	-	27,162	-	27,162
就獨家服務協議已發行股份	105,108	-	-	-	-	-	-	105,108	-	105,108
就結算或然價值權已發行股份(附註30(c)(iii))	77,785	-	-	-	-	-	-	77,785	-	77,785
撥至法定儲備款項	-	4,813	-	-	-	-	(4,813)	-	-	-
已宣派股息(附註30(b)(ii))	-	-	5,758	-	-	48	(362,696)	(356,890)	-	(356,89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22,305	22,30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849,015	211,638	(25,929)	(25,421)	123,041	(26,286)	(3,429,506)	2,676,552	(108,224)	2,568,328

第70至17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923,713	1,012,783
經調整以下項目：			
折舊		41,844	29,064
預付租金攤銷		11,680	11,415
無形資產攤銷		7,046	5,993
利息收入	7(a)	(5,492)	(3,275)
利息開支		197,031	140,201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及公平值變動淨額		(93,418)	(4,5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6	(3,925)	31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64	275
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回		(79,373)	(8,905)
外匯虧損淨額		15,539	6,089
		1,016,209	1,189,426
存貨增加		(483,499)	(36,2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984,920)	(1,670,44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30,132	225,754
已付所得稅		(64,541)	(101,62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13,381	(393,127)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預付租金以及無形資產之付款		(226,588)	(166,196)
償還第三方貸款		57,888	35,9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034	962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57,739	(537,446)
處置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45,689	7,422
收購聯營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4,744)	-
已收利息		5,492	3,275
收購非控股權益付款		(14,949)	-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	(34,10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3,561	(690,163)
融資活動			
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11,408,284	4,282,024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11,008,471)	(2,956,860)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	315,760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10,692)	(3,272)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1,156)	(577)
募集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3,789	–
已付利息		(216,127)	(144,986)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104,575)	(356,890)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0,159)	–
非控股權益注資		5,642	22,305
股份回購		(25,427)	(26,334)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7,987)	(40,88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3,121	1,090,2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70,063	6,99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550,615	534,395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1,317)	9,2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699,361	550,615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並未呈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c)。

第70至17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 公司資料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零四年)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及於整個商品供應鏈提供物流服務。

2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資料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披露於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由首次採納該等發展引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資料(僅限於該等財務報表所反映且與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者)載於附註2(c)。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續)

如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除下列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列賬外，編製財務報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 投資股本證券(見附註2(h))；及
-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2(i))。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於若干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當無法自其他來源輕易獲得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所得結果成為作出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若該項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並非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本公司在香港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續)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預測。現金流預測乃基於管理層對未來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包括煤炭及其他產品加工及買賣以及提供物流服務的收益、毛利、經營開支、資本開支、融資成本、營運資金要求及借款融資可用度。假設及估計乃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表現及管理層對煤炭市場發展的預期。於編製現金流預測時，管理層假設煤炭市場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狀況會持續，並據此作出有關未來煤炭售價、未來煤炭採購價波動及未來銷量假設。

董事認為，假設現金流預測可達成，本集團將擁有充裕的營運資金為其經營提供資金，以及償還自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基準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屬恰當。管理層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此實體持續經營的能力。

(c)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一系列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發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 (iii)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更(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載列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部份買賣非金融項目合約的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要求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項目追溯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初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調整。因此，可資比較資料將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予以呈報。

下表概述了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累計虧損及儲備的過渡影響以及相關稅項影響。

	千港元
<hr/>	
累計虧損	
就下列各項確認之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8,998
<hr/>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累計虧損之增加淨額	8,998
<hr/>	
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	
確認與當前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之股本證券有關之公平值儲備 (不可回撥)	21,358
<hr/>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更(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先前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過渡性方法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三個主要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通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及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該等類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等類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金融資產乃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分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於主合約的衍生工具而其主合約屬於該準則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並不會與主合約分離。相反，該混合衍生工具會作為一整體分類評估。

下表列示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原有計量分類，及該等金融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賬面值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之賬面值之對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更(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0,615	-	-	550,615
受限制銀行存款	601,335	-	-	601,3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763,568	-	(8,998)	2,754,5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3,915,518	-	(8,998)	3,906,520
通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不可回撥)之金融資產				
於股本證券之其他投資 (附註(i))	-	125,348	(21,358)	103,990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ii))	34,668	-	-	34,668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附註(i))	125,348	(125,348)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更(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續)

附註：

- (i)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等股本證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分類，除非此等股本證券合資格並由本集團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於該等第三方公司(從事煤炭開採、鐵路物流、港口管理及煤炭儲存業務)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不可撥回)指定其投資，原因為該等投資乃持作戰略目的。
- (ii)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金融工具乃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資產繼續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有關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以及確認相關收益及虧損的方法的解釋，見各會計政策附註2(h)、(i)、(m)(i)、(o)及(s)。

所有金融負債之計量分類維持不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所有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尚未受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未指定或取消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b. 信貸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須持續計量金融資產相關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之時間早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確認之時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更(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b. 信貸虧損(續)

本集團將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以下項目：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有關本集團處理信貸虧損之會計政策之更多詳情，見附註2(m)(i)。

下表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期末虧損撥備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之期初虧損撥備之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虧損撥備	187,17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就下列各項確認之額外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	7,658
-應收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4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之虧損撥備	196,175

c. 過渡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引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已追溯應用，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有關比較同期的資料未經重列。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金融資產賬面值之差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在累計虧損及儲備中確認。因此，二零一七年呈列的資料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因此與本期間或不可作比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更(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c. 過渡(續)

- 以下評估根據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存在的事實和情況而作出：
 - 確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 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權工具的指定若干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回撥)。
- 於初步應用當日，倘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會涉及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則該金融工具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已獲確認。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及若干成本的全面框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包括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訂明建造合約的會計處理方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新增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理解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更(續)

(iii)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為確定「交易日期」提供了指引，確定「交易日期」的目的為確定實體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代價的交易中初步確認相關資產、支出或收入(或部分收入)時使用的匯率。

該詮釋釐清「交易日期」是指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日期。如果在確認相關項目前有多筆支付或收取的款項，則應以這種方式確定每筆款項支付或收取的交易日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財務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在評估控制權時，僅將本集團及其他方的實質性權力考慮在內。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日期起至控制終止日期止合併入綜合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現金流，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均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式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僅以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為限。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非控股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並無同意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另行訂立條款而導致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對於各項業務合併，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額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業績的非控股權益會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賬面呈列為年度損益總額及全面收入總額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的分配。自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的其他合約義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根據附註2(q)或(r)並視負債性質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中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權益變動以權益交易入賬。綜合權益中的控股與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將予調整，以反映相對權益之變動，但不調整商譽，亦不確認損益。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將入賬列為出售其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產生之盈虧則於損益確認。前附屬公司任何留存權益按其於喪失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確認，而該款額將被列作金融資產首次確認之公平值(見附註2(h))，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見附註2(e))。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m))。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系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實體，但並未對該實體的管理(包括財務政策和運營政策的制定)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乃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就本集團應佔該被投資公司之可識別資產淨額的收購日公平值超出投資成本差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採購價、收購投資直接應佔的其他成本及構成本集團股本投資一部分的於聯營公司的任何直接投資。其後，就本集團應佔該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淨額之收購後變動及與投資相關的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2(g)及2(m))對投資作出調整。任何收購日超出成本的差額、本集團年內應佔被投資公司之收購後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之收購後之其他全面收入稅後項目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扣減至零港元並會終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之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該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在此情況下，則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相關虧損。

當本集團失去一家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將入賬列為出售其於該被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產生之盈虧則於損益確認。前被投資公司任何留存權益按其於喪失共同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確認，而該款額將被列作金融資產首次確認之公平值(見附註2(h))。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業務合併

本集團於控制權轉至本集團時以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見附註2(d))。於收購時轉讓之代價通常按公平值計量，已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亦如是。所產生的任何商譽，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m))。議價收購之任何收益，均直接於損益確認。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惟關於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者除外。

已轉讓的代價不包括涉及結算事先存在之關係之款項。該等款項通常於損益確認。

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倘一項支付或然代價的責任符合金融工具之定義而被分類為權益，則其不獲重新計量，而結算則於權益內入賬。此外，或然代價其後之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獎勵(替代獎勵)須代替被收購方的僱員獲得的獎勵(被收購方獎勵)時，則收購方替代獎勵的全部或部份金額計入核算業務合併的轉讓代價中。此乃根據替代獎勵的市場基準計量與被收購方獎勵的市場基準計量進行比較以及替代獎勵與合併前服務的關聯程度而釐定。

(g) 商譽

商譽指(i)超出(ii)之差額

- (i) 轉讓代價的公平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原本持有被收購公司股權的公平值之總額；
- (ii) 被收購方於收購日期計量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商譽(續)

當(ii)大於(i)時，超出之差額會即時作為廉價收購收益在損益中確認。

商譽乃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因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的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現金產生單位，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m))。

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收購商譽之任何金額於出售時納入損益金額的計算。

(h) 於股本證券的其他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政策如下：

本集團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報，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之投資除外，該等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有關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的方法的解釋，見附註31(e)。該等投資隨後根據其分類按以下方法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於股本證券的其他投資(續)

(A)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政策

股本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被分類為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除非股本投資並非以買賣為目的持有且於初步確認該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投資通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不可回撥)，由此，隨後公平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該等選擇以工具為基礎作出，但僅會在發行人認為投資滿足股本之定義的情況下作出。作出該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累計之金額仍將保留在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內直至完成投資出售。於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內累計之金額轉入保留盈利，且不會轉入損益。股本證券投資產生之股息(不論分類為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或通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作為其他收入於損益內確認。

(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的政策

持作交易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任何應計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於各報告期末重估公平值，所得出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並不屬於上述任何類別的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無相同工具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的股本證券投資於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減值虧損確認(見附註2(m))。損益中確認的股本證券股息收入根據附註2(w)(iii)所載政策確認。

(i)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確認。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平值重新計量損益即時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m))。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待安裝的設備，初步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見附註2(m))。當資產基本可作擬定用途時，在建工程轉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自建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成本以及拆卸及搬遷項目與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如有關)的初步估計和適當比例的間接生產成本及借貸成本(見附註2(y))。

停用或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釐定，於停用或出售當日於損益確認。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並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詳情如下：

樓宇	10至20年
廠房及機器	3至20年
汽車	4至5年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2至10年
鐵路專項資產	8至50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且每部分單獨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審閱。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無形資產

本集團所收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m))。攤銷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以下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自彼等可供使用當日至預計可使用年期攤銷如下：

軟件	10年
獨家服務協議	20年

攤銷年期及方法均每年覆核。

(l)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釐定一項安排賦予於一段協議期間內使用一項指定資產或多項資產的權利，並以付款或系列付款作為交換，則該項安排(包括交易或系列交易)為或包涵一項租賃。本集團經評估該項安排的實際內容後作出相關決定，並不會考慮該項安排是否屬租賃的法定形式。

(i) 租賃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

對於本集團以租賃持有的資產，倘租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有關資產便會劃歸為以融資租賃持有。倘租賃不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則劃歸為經營租賃。

(ii) 以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如果本集團是以融資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便會將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平值或有關資產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如為較低的數額)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扣除融資費用後的相應負債則列為融資租賃承擔。折舊是在相關的租賃期或資產的可用期限(如本集團很可能取得資產的所有權)內，以沖銷其成本或估值的比率計提；有關的資產可用期限載列於附註2(j)。減值虧損按照附註2(m)所載的會計政策入賬。租賃付款內含的融資費用會於租賃期從損益中扣除，使每個會計期間的融資費用佔承擔餘額的比率大致相同。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從損益中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租賃資產(續)

(iii) 經營租賃支出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使用資產，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分期等額自損益扣除，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能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時則除外。所收取的租金優惠於損益內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自損益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收購成本(土地使用權)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A)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政策

本集團就下列各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不可回撥)之股本證券及衍生金融資產)均無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按概率加權估計之信貸虧損。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本集團按合約應收之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可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A)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政策(續)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續)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可變利率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的情況下即可獲得之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基準之一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虧損。

應收貿易賬款之虧損撥備一直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提列矩陣估計，並經就對債務人屬特別之因素以及對流動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之評估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會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上升，於此情況下，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A)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政策(續)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一項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對於報告日期所評估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所評估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該項重估時，本集團認為，於(i)倘本集團不採取變現證券(如持有任何證券)等行動進行追索，則借款人不大大可能向本集團悉數償還其信貸義務；或(ii)該項金融資產已逾期90日時，即表示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量化及質化資料，包括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本金或利息的合約到期日期作出有關付款；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當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向本集團履行義務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對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的評估乃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质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於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對金融工具進行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A)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政策(續)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反映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會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即表示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以下可觀察事件可證明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有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某證券因發行人面臨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A)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政策(續)

撤銷政策

倘屬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會撤銷其(部分或全部)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於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償還須撤銷金額之時。

先前撤銷之資產之隨後收回會作為減值撥回在收回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的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已產生虧損」模式用於計量尚未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根據「已產生虧損」模式，減值虧損僅於有客觀證據證明時方予確認。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未能到期支付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及
- 股權工具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的政策(續)

倘存在任何該等證據，則按下列方式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貿易及其他現時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量，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原來實際利率(即該等資產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該等資產會進行集體評估。集體評估為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集體組別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釐定。

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其後期間減少，且該減少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僅於未導致資產的賬面值超過該資產於過往年度如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的情況下確認。

倘就以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賬款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可收回性被認為難以預料而並非微乎其微，則有關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入賬。倘本集團確認可收回性微乎其微，則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直接於該等資產的賬面總值中撇銷。先前在撥備賬中計提的金額如其後被收回，其從撥備賬中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的金額均於損益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金額在其後期間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之撥回不得導致資產之賬面值超過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之數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界資料，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除商譽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預付租金；
- 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若有上述任何跡象出現，將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商譽、尚未達到可供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每年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不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後分別所得數值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續)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會減少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於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中按比例分配以減去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本身的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如能釐定)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關於商譽以外的資產，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有利變化，減值虧損便會撥回。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僅限於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撥回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本集團須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間末，本集團採用了與財政年度末相同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見附註2(m)(i)及(ii))。

中期期內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在往後期間不予撥回。假設在中期期間相關之財政年度完結時才評估減值，此時即使不用確認虧損或較少虧損，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存貨

存貨為持作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在有關銷售的生產過程中或以材料或供應品的形式在生產過程或提供服務中消耗的資產。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入賬。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運往現時位置及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量。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值在確認相關收益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所有存貨虧損均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金額，均在撥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支出的存貨數額減少。

(o)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減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2(m)(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可換股債券

(i) 附有權益部分的可換股債券

可按持有人選擇兌換為普通股的可換股債券，倘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確定，則作為複合財務工具入賬，即同時含有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乃基於未來利息及本金付款按公平值計量，並按類似不可轉換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折現。權益部分為可換股債券整體的初始公平值與負債部分的初始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與發行複合金融工具相關的交易成本按分配所得款項的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

負債部分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負債部分於損益確認的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權益部分於資本公積金確認，直至票據被轉換或贖回為止。

倘兌換票據，則兌換時之資本公積金及負債部分賬面值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作為發行股份的代價。倘贖回有關票據，則資本公積金直接撥回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可換股債券(續)

(ii) 其他可換股債券

不附有權益部分的可換股債券按下列方式入賬：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平值計量並呈列為衍生金融工具一部分。所得款項超出初步確認為衍生工具部分之金額會確認為主負債部分。與發行可換股票據相關之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之分配比例分配至主負債及衍生工具部分。與主負債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部分會初步確認為負債部分之一部分，而與衍生工具部分相關之部分則即時於損益確認。

其後，衍生工具部分會按附註2(i)衍生金融工具重新計量。主負債部分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就主負債部分於損益確認之利息支出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

倘兌換票據，已發行股份按公平值計量且已發行股份公平值與衍生工具及負債部分賬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確認。倘贖回票據，兩部分的已付金額與賬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於損益確認。

(q)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呈列。利息收入乃根據本集團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2(y))。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s)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所面對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於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

(t)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受薪年假、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性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入賬。倘延期支付或清償該等成本且其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以現值列報。

除已計入但尚未確認為支出的存貨成本外，根據相關司法權區有關勞動規則及法規向當地適當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的責任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為支出。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向僱員所授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之其他儲備作出相應增加。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於授出日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計及所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按本公司股票的市價計量。倘僱員須在無條件享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前符合歸屬條件，則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估計公平值總額乃經考慮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歸屬之可能性後於歸屬期內攤分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僱員福利(續)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於歸屬期內會審閱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除非原僱員開支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平值所作出之任何調整，均在回顧年度內扣除自／計入損益，並對其他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本集團會對確認為開支之數額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實際數目(並對其他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惟僅因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之歸屬條件而遭沒收之購股權則除外。購股權之相關權益金額乃於其他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會轉撥至股本賬戶)或購股權屆滿(屆時會直接撥入保留盈利)為止。受限制股份之相關權益金額乃於其他儲備確認，直至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及轉撥至僱員股票基金為止。

(u)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確認，惟倘變動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內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付稅項，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以及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調整。

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因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計稅基準兩者之間可予扣減及應課稅的暫時性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會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所得稅(續)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均於日後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資產時確認。可支持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日後應課稅溢利，包括該等源自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惟該等差額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於撥回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同一期間或源自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可撥回或結轉的期間撥回。在評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是否支持確認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採用相同的標準(即倘該等暫時性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內撥回則會計入該等暫時性差額)。

該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是該等因不可扣稅的商譽、首次確認但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暫時性差額(惟其不屬於企業合併)，及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性差額(如為應課稅差額，只限於本集團控制撥回時間，並且不大可能在可見未來撥回的差額，如為可予扣減差額，則只限於可能在未來撥回的差額)。

應確認的遞延稅項數額乃按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使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未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報告期末審閱，並減至不再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有關稅務優惠時為止。任何減幅會於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時撥回。

分配股息產生的其餘所得稅待確認支付有關股息的負債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所得稅(續)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單獨列示，並不予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執行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在符合下列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互相抵銷：

-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方面，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方面，該資產及負債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相同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計劃在預期有重大金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須予清償或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

(v)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履行責任可能須流出經濟利益並可作出可靠估計時，便會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該責任所需支出之現值計提準備。

倘不大可能要求流出經濟利益，或有關數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可能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源自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收入分類為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時，收入予以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 銷售貨品

收入在客戶擁有或接受貨品時(被視為客戶獲得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於比較期間，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交付至客戶場所時(被視為客戶接受貨品及承擔所有權的相關風險及回報的時間點)確認。

(ii) 提供服務

本集團按服務提供時間確認收入。倘合約中有兩項或以上履約責任，本集團會按單獨售價比例向各項服務分配交易價格。單獨售價乃按本集團在單獨交易中銷售服務所列價格釐定。

(iii) 股息

來自未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予以確認。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產生時以實際利率法使用透過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總賬面值之利率確認。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總賬面值)(見附註2(m)(ii))。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v) 政府補貼

倘可合理保證本集團能收取政府補貼且符合有關補貼所附條件，則政府補貼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之補貼於開支產生的同期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為收益。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貼在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確認。

(x)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通行外匯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通行外匯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通行外匯匯率換算。交易日為本公司初始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之日。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公平值計量當日的通行外匯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交易日現行外匯匯率的近似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綜合所購得海外業務產生之商譽)，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外匯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單獨於外匯儲備的權益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於有關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之累計金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自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y) 借貸成本

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應佔借貸成本撥充為該資產之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當資產產生開支與產生借貸成本以及正進行籌備資產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必要工作時，開始將借貸成本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的成本部分。當籌備合資格資產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必要工作絕大部分中斷或完成時，會暫停或終止將借貸成本資本化。

(z) 關聯方

(a) 一方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於下列情況下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一間實體於下列情況下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z) 關聯方(續)

(b) 一間實體於下列情況下為本集團的關聯方:(續)

- (v) 實體為就集團或集團相關實體之僱員福利而實施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述人士對實體施加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的近親指於其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aa) 分部報告

本集團為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各個地區以及評估各項業務及各個地區的業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財務資料，從該等資料中可找出於財務報表報告的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

個別而言屬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就財務報告而予以滙總，除非該等分部擁有相若的經濟特性，且其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別、用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均相若。倘個別而言並非屬重大的經營分部擁有大部分該等特徵，則可能會滙總。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對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方法、假設及估計較為敏感。本集團基於過往經驗及本集團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假設作出假設及估計，該等假設及估計構成作出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事項判斷之基準。管理層按持續基準評估其估計。實際結果可能因事實、情況及條件改變而與該等估計不同。

審閱該等財務報表時須考慮主要會計政策的選用、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以及呈報業績對狀況及假設變動的敏感程度。主要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本集團相信下列主要會計政策涉及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使用的最重要的判斷及估計。

(i) 資產減值

倘有情況顯示附註2(m)(ii)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該資產會視為「已減值」，並可能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資產的賬面值將定期審核，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已減至低於賬面值。於有事件或變動顯示資產錄得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該等資產會作減值測試。倘發生減值，賬面值會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由於尚無本集團資產的既得市場報價，故難以準確估計售價。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該資產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被貼現至其現值，而此需要對銷售收入水平及營運成本金額作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既得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概約金額，包括基於銷售收益及營運成本金額的合理及有依據的假設及預測而作出的估計。

上述減值虧損的增減將會影響未來年度的純利。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ii)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不同司法權區的所得稅。在確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眾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稅務釐定。倘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入賬之金額不同，相關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年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iii) 存貨價值縮減撥備

倘存貨成本降至低於其可變現淨值，則確認存貨價值縮減撥備。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估計竣工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管理層基於所有既得資料(包括產品當時市價及過往經營成本)作出估計。倘實際售價偏低或竣工成本較估計者高，則存貨價值縮減的實際撥備或會較估計者高。

(iv)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如附註2(m)所述，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獲得的資料。這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資料。倘客戶及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銷將高於估計者。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以及在整個商品供應鏈過程中提供物流服務。收益指已售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及提供物流服務的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a) 分列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列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內的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列		
-煤炭	28,028,521	19,428,312
-石油及石化產品	3,004,972	846,104
-鐵礦石	1,228,312	273,578
-有色金屬	351,070	226,160
-提供物流服務	133,702	94,344
-焦炭	26,028	-
-其他	44,851	9,461
	32,817,456	20,877,959

在本集團煤炭及其他產品貿易的收益中，2,629,94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842,028,000港元)來自與若干第三方公司所訂立的框架合約項下交易，據此，該等第三方公司作為本集團代理與客戶及供應商簽訂買賣合約，而本集團負責物色客戶及供應商，並分別與客戶及供應商商討及釐定價格、商品數量及運輸以及支付條款(「框架合約」)。

按收益確認時間及地區市場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別披露於附註4(b)(i)及4(b)(iii)。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兩名客戶(二零一七年：兩名)的交易額(分別為約5,291,063,000港元及3,368,086,000港元)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

來自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集中信貸風險詳情載於附註31(a)。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同時以業務類別及地域組織的部門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之可呈報分部。

- 加工及買賣煤炭及其他產品：本分部管理並營運煤炭加工廠，並通過向外部客戶加工及買賣煤炭及其他產品產生收入。
- 物流服務：本分部建設、管理並經營物流園區，並通過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向外部客戶提供物流服務產生收入。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除外。分部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融資租賃承擔、遞延收入以及分部直接管理的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或以其他方式在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然而，除呈報煤炭產品及物流服務的分部間銷售之外，一個分部向另一個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共用資產及技術專門知識)則不予以計量。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入，而「折舊及攤銷」被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撥回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撥備。

除收到有關經調整EBITDA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來自各分部直接管理之現金結餘及借款之利息收入及開支、各分部營運中所用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以及添置之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客戶收取之價格而定價。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加工及買賣煤炭及其他產品		物流服務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確認收益時間分別						
即時確認	32,683,754	20,783,615	-	-	32,683,754	20,783,615
隨着時間確認	-	-	133,702	94,344	133,702	94,344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2,683,754	20,783,615	133,702	94,344	32,817,456	20,877,959
分部間收益	-	-	22,104	15,323	22,104	15,323
可呈報分部收益	32,683,754	20,783,615	155,806	109,667	32,839,560	20,893,282
可呈報分部溢利 (經調整EBITDA)	987,890	1,110,512	28,685	8,375	1,016,575	1,118,887
利息收入	4,959	3,177	533	98	5,492	3,275
利息開支	(187,954)	(130,629)	(9,077)	(9,572)	(197,031)	(140,201)
折舊及攤銷	(57,721)	(43,913)	(2,849)	(2,559)	(60,570)	(46,472)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撥回	79,373	8,905	-	-	79,373	8,9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撥備撥回/(撥備)	83,932	78,685	(689)	2,149	83,243	80,83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1,564)	(275)	(1,564)	(275)
可呈報分部資產	7,888,489	6,418,472	175,129	126,453	8,063,618	6,544,925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376,988	279,584	2,508	1,415	379,496	280,999
可呈報分部負債	4,504,549	3,475,809	349,399	379,817	4,853,948	3,855,62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32,839,560	20,893,282
分部間收益對銷	(22,104)	(15,323)
綜合收益	32,817,456	20,877,959
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1,016,575	1,118,887
折舊及攤銷	(60,570)	(46,472)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撥回	79,373	8,9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83,243	80,83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64)	(275)
融資成本淨額	(193,344)	(149,096)
綜合除稅前溢利	923,713	1,012,783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8,063,618	6,544,925
於聯營公司權益	11,371	17,019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284,672)	(323,338)
綜合資產總額	7,790,317	6,238,606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4,853,948	3,855,626
應付即期稅項	99,917	137,990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284,672)	(323,338)
綜合負債總額	4,669,193	3,670,27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除股本證券的其他投資外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資料。客戶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對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獲分配的業務所在地(對於無形資產而言)，以及業務經營所在地(對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言)。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29,592,066	19,221,864	1,076,514	935,938
土耳其	1,423,596	550,050	–	–
印度	911,143	–	–	–
韓國	668,714	173,605	–	–
美國	114,760	–	–	–
印尼	95,541	–	–	–
日本	–	711,167	23,078	5,887
其他	11,636	221,273	23,562	9,581
	32,817,456	20,877,959	1,123,154	951,40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5 其他收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	3,674	5,126
其他	164	-
	3,838	5,126

6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收益／(虧損)	3,925	(318)
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57,107	1,110
罰款	(1,601)	(666)
其他	672	(362)
	60,103	(23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計入)/扣除：

(a)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5,492)	(3,275)
嵌入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之轉換購股權之公平值變動 (附註26)	(36,311)	(3,422)
融資收入	(41,803)	(6,697)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65,466	50,370
應收貼現票據利息	87,409	77,003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1,156	577
可換股債券利息(附註26)	43,000	12,251
利息開支總額	197,031	140,201
銀行收費	22,577	9,503
外匯虧損淨額	15,539	6,089
融資成本	235,147	155,793
融資成本淨額	193,344	149,09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7 除稅前溢利(續)

(b) 僱員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355,278	327,922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8,406	6,574
	363,684	334,49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相關開支包括花紅約151,476,000港元，其中131,661,000港元支付予業務分部團隊，餘下19,815,000港元支付予職能管理團隊。在釐定花紅時已考慮以下因素：各業務分部團隊作出的業務稅前溢利、個人表現及本公司整體溢利。各業務分部團隊作出的業務稅前溢利以花紅形式分派予相應業務分部團隊。有關比例乃參照市場上同類公司的獎勵計劃釐定，並旨在推動業績，以保持團隊穩定性及士氣，保證公司在市場具有足夠競爭力保留優秀的僱員及管理團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7 除稅前溢利(續)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攤銷*		
— 預付租金	11,680	11,415
— 無形資產	7,046	5,993
折舊*	41,844	29,064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0,158)	(64,452)
— 其他應收款項	(3,085)	(16,382)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 預付租金(附註15)	—	32,787
— 向第三方提供之貸款(附註20)	(79,373)	(41,692)
經營租賃開支，主要與樓宇有關	17,677	8,142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5,922	5,411
— 其他服務	17	14
存貨成本	31,121,203	18,997,927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並未呈列比較資料。見附註2(c)。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成本包括42,14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4,300,000港元)及28,22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1,062,000港元)與僱員成本、折舊及攤銷相關，有關金額亦計入在上文或在附註7(b)就各類該等開支披露的總額內。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8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35,292	26,135
即期稅項－香港境外 年內撥備	47,649	82,584
往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淨額(附註)	(52,254)	18
	30,687	108,737

附註：本集團附屬公司E-Commodities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E-Commodities Singapore」)於新加坡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當地稅務機關確認E-Commodities Singapore合資格享受全球貿易商計劃獎勵，從而使E-Commodities Singapore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合資格收入可享受10%的優惠所得稅率(法定稅率：17%)。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應付所得稅51,852,000港元。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在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七年：16.5%)計提撥備。

中國即期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所釐定的應課稅溢利25%(二零一七年：25%)的法定稅率計提撥備。

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以相關國家通行的適當現行稅率徵繳。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8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續)

(b) 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虧損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923,713	1,012,783
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於溢利的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名義稅項	201,622	229,38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677	977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87,614)	(106,225)
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未確認臨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33,744)	(15,414)
往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52,254)	18
實際稅項開支	30,687	108,73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9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曹欣怡	—	11,755	11,755
李建樓(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	4,710	4,710
汪文剛	—	10,971	10,971
王雅旭	—	14,725	14,725
朱紅嬋(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	—	1,959	1,959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志凱	784	—	784
吳育強	784	—	784
王文福	784	—	784
總計	2,352	44,120	46,472

* 朱紅嬋女士(「朱女士」)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辭任後，朱女士仍為本公司僱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9 董事薪酬(續)

	二零一七年		總計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曹欣怡	-	11,688	11,688
朱紅嬋	-	76,087	76,087
王雅旭	-	14,025	14,025
汪文剛	-	12,264	12,264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志凱	779	-	779
吳育強	844	-	844
王文福	844	-	844
總計	2,467	114,064	116,53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0 最高酬金人士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三名(二零一七年：四名)董事的酬金披露於附註9。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兩名(二零一七年：一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92,915	5,626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二零一七年：一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人數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1	1
86,500,001港元至87,000,000港元	1	-

11 其他全面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全面收入並無任何稅務影響(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2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879,77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04,742,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075,964,000股(二零一七年：3,089,966,000股)股份計算，現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3,157,299	3,018,559
股份購回之影響(附註30(c)(i))	(48,074)	(21,993)
購買僱員股票基金持有股份之影響*	(33,261)	(31,627)
就獨家服務協議已發行股份之影響	—	81,804
就結算或然價值權(「或然價值權」)已發行股份之影響 (附註30(c)(ii))	—	43,2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3,075,964	3,089,966

* 僱員股票基金持有的股份被視為庫存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2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i)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879,772	904,742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可換股債券	16,007	6,757
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895,779	911,499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75,964	3,089,966
潛在普通股影響－可換股債券	384,108	107,81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3,460,072	3,197,77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a) 賬面值對賬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鐵路專項資產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44,723	309,767	282,060	97,450	82,320	1,516,320
添置	73,302	17,246	-	18,324	18,525	127,397
轉撥在建工程(附註14)	8,236	3,218	-	-	2,056	13,510
出售	(2,133)	(2,682)	-	(3,099)	(2,382)	(10,296)
匯兌調整	70,357	27,894	22,801	9,626	9,552	140,23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4,485	355,443	304,861	122,301	110,071	1,787,16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894,485	355,443	304,861	122,301	110,071	1,787,161
添置	21,977	4,668	407	70,578	24,044	121,674
轉撥在建工程(附註14)	53,846	36,435	-	-	1,834	92,115
出售	(2,904)	(4,803)	-	(11,034)	(4,100)	(22,841)
匯兌調整	(53,271)	(20,465)	(16,766)	(8,794)	(4,761)	(104,05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4,133	371,278	288,502	173,051	127,088	1,874,052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01,558	288,711	270,844	86,926	56,071	1,304,110
年內支出	14,164	857	-	3,947	10,096	29,064
出售撥回	(85)	(1,777)	-	(2,379)	(2,253)	(6,494)
匯兌調整	55,412	26,856	23,981	7,902	5,865	120,01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1,049	314,647	294,825	96,396	69,779	1,446,69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71,049	314,647	294,825	96,396	69,779	1,446,696
年內支出	13,471	5,121	8	10,881	12,363	41,844
出售撥回	(1,310)	(2,328)	-	(9,151)	(3,045)	(15,834)
匯兌調整	(44,223)	(17,317)	(16,214)	(6,598)	(4,235)	(88,58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8,987	300,123	278,619	91,528	74,862	1,384,119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146	71,155	9,883	81,523	52,226	489,93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3,436	40,796	10,036	25,905	40,292	340,46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續)

(a) 賬面值對賬(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25,27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本集團借款的抵押物(見附註2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零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本集團應付票據的抵押物(見附註28)。

(b) 物業賬面淨值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240,211	217,549
其他國家	34,935	5,887
賬面淨值總額	275,146	223,43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申請賬面淨值總額為7,94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4,000港元)的若干樓宇的所有權證。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用及使用上述樓宇。

(c)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賃汽車及其他設備，年期為1至3年。於租賃期屆滿時，本集團有權按視為優惠的購買價購買租賃汽車及設備。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融資租賃添置汽車為28,7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以融資租賃添置其他設備2,144,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為35,45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816,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4 在建工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8,350	890
添置	152,891	20,764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92,115)	(13,510)
匯兌調整	360	2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9,486	8,350

15 預付租金

預付租金包括根據經營租賃在中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582,366	517,513
添置	-	26,827
匯兌調整	(24,055)	38,02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58,311	582,366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一月一日	105,575	55,133
年內支出	11,680	11,415
減值虧損	-	32,787
匯兌調整	(996)	6,2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259	105,575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052	476,79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5 預付租金(續)

預付租金指向中國機關繳付的土地使用權款項淨額及已收取的相關政府補助。本集團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於50年經營租期內攤銷。相關政府補助確認為相關預付租金於租期內扣減年內相關預付租金攤銷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56,9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9,055,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抵押作本集團借款的抵押物(見附註2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238,8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4,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連同23,13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應收票據(見附註22)、46,01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357,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零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作本集團借款(見附註25)及應付票據(見附註28)的抵押物。

減值虧損

由於處於偏遠地區，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煤炭加工廠及物流設備仍暫停生產或利用率低下。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遼寧省一間煤炭加工廠相關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金錄得額外減值虧損32,787,000港元，而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資產於過往年度已悉數減值。減值虧損乃基於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釐定乃以下各項之較高者：按管理層根據其編製的財務預測所編製涵蓋五年期間現金流預測計算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使用市場法(比較按公平原則交易的類似區域其他類似資產成交價格)進行公平值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6 無形資產

	獨家服務協議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7,577	7,577
添置	105,108	903	106,011
出售	–	(242)	(242)
匯兌調整	285	555	84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393	8,793	114,18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5,393	8,793	114,186
添置	–	12,816	12,816
匯兌調整	221	(869)	(64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614	20,740	126,354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3,223	3,223
年內支出	5,254	739	5,993
出售撥回	–	(242)	(242)
匯兌調整	16	243	25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70	3,963	9,23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270	3,963	9,233
年內支出	5,284	1,762	7,046
匯兌調整	8	(245)	(23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62	5,480	16,04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052	15,260	110,31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123	4,830	104,95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6 無形資產(續)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明華集團訂立獨家服務協議(「獨家服務協議」)，據此，明華集團應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獨家提供物流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煤炭發運、運輸車輛檢斤及裝卸、鏟車推煤集垛及集裝箱裝卸。明華集團為第三方公司，其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擁有物流園區，具備鐵路交通直進直發的能力，且提供的煤炭物流服務可以使客戶在物流園區內便完成有關從中蒙邊境中國境內跨境鐵路運輸至中國多個地方的全套手續。該等物流服務的費用，應由本公司根據與明華集團另行簽訂的物流服務合同的約定支付。獨家服務協議的期限為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20年。

獨家服務協議項下獨家權利費系本公司與明華集團基於待提供的物流服務、物流服務獨家權利對本公司的益處以及待提供物流服務的相關費用折扣釐定。根據獨家服務協議，本公司通過發行93,016,667股普通股向明華集團支付獨家權利費。基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收市價每股1.13港元，有關普通股的公平值約為105,108,000港元。

獨家權利攤銷乃採用直線法計算，按獨家服務協議期限20年分配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下表僅列出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要影響的主要附屬公司資料。除另有註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及地點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 實際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易大宗(香港)有限公司 (「易大宗(香港)」)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三日 香港	31,312,613股股份	100%	-	供應鏈貿易
E-Commodities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E-Commodities Singapore」)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新加坡共和國 (「新加坡」)	1,000,000新加坡元 10,000,000美元	100%	-	供應鏈貿易
易大宗(北京)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易大宗北京」)*	一九九五年 十一月六日 中國	276,5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Colour Futu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Colour Future」)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五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21,770,001美元	-	100%	商品貿易
烏拉特中旗毅騰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毅騰」)**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七日 中國	人民幣640,000,000元	-	100%	煤炭供應鏈貿易
內蒙古浩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內蒙古浩通」)***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十八日 中國	人民幣750,000,000元	-	100%	煤炭供應鏈貿易
二連浩特浩通能源有限公司 (「二連浩特浩通」)#	二零零七年 一月十八日 中國	人民幣95,370,000元	-	95%	物流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及地點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 實際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額濟納旗浩通能源有限公司 (「額濟納旗浩通」)**	二零零八年 五月十九日 中國	人民幣260,000,000元	-	100%	煤炭供應鏈貿易
包頭市浩通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包頭浩通」)**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 八日 中國	人民幣90,000,000元	-	100%	煤炭供應鏈貿易
南通浩通能源有限公司 (「南通浩通」)**	二零零九年 二月二十四日 中國	人民幣6,904,900元	-	100%	商品貿易
營口浩通礦業有限公司 (「營口浩通」)**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十六日 中國	RMB175,000,000	-	100%	商品貿易
上海星國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星國」)**	二零一四年 五月九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90%	商品貿易
山南市榮泰能源有限公司 (「山南」)**	二零一六年 十一月二十四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商品貿易
滿洲裡浩通能源有限公司 (「滿洲裡浩通」)**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商品貿易
烏蘭察佈市浩通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烏蘭察佈浩通」)**	二零一零年 三月二日 中國	人民幣240,000,000元	-	100%	煤炭加工
龍口市永暉能源有限公司 (「龍口永暉」)**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中國	人民幣180,000,000元	-	100%	商品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及地點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 實際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額濟納旗如意永暉能源有限公司 (「額濟納旗永暉」)**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	51%	物流服務
內蒙古呼鐵永暉物流有限公司 (「內蒙古呼鐵永暉物流」)**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二日 中國	人民幣113,500,000元	-	87.05%	物流服務
南通易大宗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南通永輝」)**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商品供應鏈貿易
北京沙聰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北京沙聰」)**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六日 中國	人民幣18,901,522元	-	100%	供應鏈科技服務
烏拉特中旗騰盛達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騰盛達」)**	二零一四年 六月十七日 中國	人民幣65,000,000元	-	100%	煤炭供應鏈貿易

* 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資公司。

** 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

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中外合作經營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其他股東的注資及於該實體保留的權益按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指定為持作戰略目的的投資(見附註19)後，本集團對巴彥淖爾市呼鐵如意物流有限公司不再擁有重大影響力。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1,861,000港元)予一家第三方公司，即上海邁利船舶科技有限公司，其主要活動為提供有關船運的大數據服務。投資後，本集團持有被投資公司20%權益並對其管理擁有重大影響力。

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綜合資料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總額	11,371	17,01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1,564)	(275)
已終止經營業務稅後損益	-	-
其他全面收入	-	-
全面收入總額	(1,564)	(27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9 於股本證券的其他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不可回撥)之股本證券			
-非上市股本證券	107,565	103,99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	-	125,348
	107,565	103,990	125,348

於股本證券的其他投資指本集團於從事煤炭開採、鐵路物流、港口管理及煤炭儲存業務的第三方公司的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該等公司中持有1%至15%的股權。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等股本證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分類，除非此等股本證券合資格並由本集團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於該等第三方公司(從事煤炭開採、鐵路物流、港口管理及煤炭儲存業務)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不可撥回)指定其投資，原因為該等投資乃持作戰略目的。本期間的變動指根據經調整資產淨值法就該等股本證券的公平值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0 其他非流動／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向第三方提供之貸款	21,485	79,373
減：減值虧損	—	(79,373)
	21,485	—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流動資產	21,485	—
非流動資產	—	—
	21,485	—

於二零零九年，本公司同意向朝運企業有限公司(「朝運」)提供貸款，以供其購買額外的車輛，應對本集團在蒙古國採購煤炭數量不斷增多的狀況。朝運已同意在協議期間使用利用本公司提供的融資購買的貨車向本集團提供運輸服務。根據二零一零年四月十日訂立的貸款協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以補充契據修訂)及戰略合作協議，本公司同意向朝運提供不多於40百萬美元(「美元」)的貸款，僅供其用於購買車輛，以運輸本集團在蒙古國購買的煤炭。向朝運提供的貸款無抵押，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上3%，貸款期限為五年，每年等額償還8百萬美元，自朝運收到貸款後18個月(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開始還款，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全部貸款於二零一零年悉數提取。由於朝運為第三方，而向其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貸款，故本集團對朝運的現金流及其他資產並無擁有權益或控制權，根據貸款協議(經修訂)條款享有者除外。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與朝運簽訂另一份補充協議，以修訂其餘未償還本金32百萬美元的償還條款。根據該補充協議，未償還本金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4百萬美元另加一筆浮動還款額進行償還。該浮動還款額根據朝運每年為本集團運輸的煤炭數量(最高12百萬噸)及每年最多6百萬美元進行計算。除還款條款外，貸款的所有其他條款不變，朝運有義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全部未償還本金。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0 其他非流動／流動資產(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朝運告知本集團，其因面臨財務困難而無法按上述補充協議還款時間償還尚未償還本金及利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餘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尚未償還貸款計提減值撥備120,189,000港元，乃基於與朝運的管理層就朝運於二零一五年所面臨的不利財務及經營情況所進行的交流而定。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與朝運訂立的運輸協議到期，而本集團決定不再續約，轉而委聘另一第三方公司為本集團提供有關運輸服務(第三方公司可酌情決定委託朝運以分包商角色提供運輸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朝運收回貸款本金5.3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41,692,000港元)，包括抵銷本集團應付款項的尚未償還貸款本金0.73百萬美元(相當於約5,77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就償還未償還貸款繼續努力與朝運磋商。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進一步收回2.1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16,162,000港元)貸款本金及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本集團進一步收回5.32百萬美元(相當於約41,726,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鑒於年內朝運的持續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貸款結餘2.7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485,000港元)可全數收回，因此撥回減值撥備餘下結餘。由於該等事件，總收益79,373,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已收回所有餘下貸款本金2.74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1,485,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1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內存貨包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煤炭	1,086,224	520,441
石油及石化產品	1,632	13,214
鐵礦石	-	58,334
其他	16,995	29,363
	1,104,851	621,352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31,121,203	18,997,927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 (附註i)	3,483,959	2,722,191	2,731,189
其他應收賬款	26,969	32,379	32,379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3,510,928	2,754,570	2,763,568
按金及預付款項	617,158	524,400	524,400
其他可收回稅項	155,564	64,000	64,000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i)	4,663	34,668	34,668
	4,288,313	3,377,638	3,386,63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i)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乃作出期初調整以確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額外預期信貸虧損(見附註2(c)(i))。
-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指本集團所訂立商品期貨合約之公平值。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應收票據652,7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3,202,000港元)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物(見附註2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於銀行貼現應收票據1,282,68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7,894,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23,13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應收票據連同238,8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4,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見附註15)、46,01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357,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零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作本集團借款(見附註25)及應付票據(見附註28)的抵押物。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其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282,307	1,844,822
三至六個月	1,146,438	612,834
六至十二個月	55,214	273,533
	3,483,959	2,731,189

貿易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為90日內。應收進口代理商款項的信貸期可長達一年，與本集團就應付進口代理商款項獲授的信貸期相若。應收票據一般於出具日期起計180至360日內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3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148,73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3,013,000港元)，作為本集團借款(見附註25)及與本集團發行票據及信用證相關的銀行信貸的抵押物(見附註28)。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699,361	550,61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566,37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30,180,000港元)由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以人民幣持有。人民幣並非可自由轉換的貨幣，資金滙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施行的匯兌限制。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了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情況，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指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其現金流量分類為(或其未來現金流量將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續):

	有抵押銀行 及其他貸款 千港元 (附註25)	應付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附註26)	融資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146,288	324,589	8,297	2,479,17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11,408,284	-	-	11,408,284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11,008,471)	-	-	(11,008,471)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	-	(10,692)	(10,692)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	-	(1,156)	(1,156)
已付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部分	-	(15,630)	-	(15,63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399,813	(15,630)	(11,848)	372,335
匯兌調整	(114,283)	932	(362)	(113,713)
公平值變動	-	(36,311)	-	(36,311)
其他變動：				
新融資租賃	-	-	27,381	27,381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附註7(a))	-	-	1,156	1,156
利息開支(附註7(a))	-	43,000	-	43,000
其他變動總額	-	43,000	28,537	71,53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1,818	316,580	24,624	2,773,02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續):

	有抵押銀行 及其他貸款 千港元 (附註25)	應付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融資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57,705	-	8,636	766,34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4,282,024	-	-	4,282,024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2,956,860)	-	-	(2,956,860)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	-	(3,272)	(3,272)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	-	(577)	(577)
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	-	315,760	-	315,76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325,164	315,760	(3,849)	1,637,075
匯兌調整	63,419	-	464	63,883
公平值變動	-	(3,422)	-	(3,422)
其他變動：				
新融資租賃	-	-	2,469	2,469
融資租賃承擔之財務費用	-	-	577	577
利息開支	-	12,251	-	12,251
其他變動總額	-	12,251	3,046	15,29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6,288	324,589	8,297	2,479,17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5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

(a)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包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2,431,818	2,074,510
其他貸款(附註)	-	71,778
	2,431,818	2,146,288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短期貸款及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2,339,373	2,146,288
長期貸款	92,445	-
	2,431,818	2,146,288

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為：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短期貸款及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3.03% – 10.45%	1.96% – 7.84%
長期貸款	10.45%	-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第三方公司借了一筆本金71,778,000港元的貸款，按年利率7.8375%計息，並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償還。該筆貸款由該第三方公司以相同貸款本金、利率及到期日期條款向一間於內蒙古自治區的商業銀行借得，而本集團以就償還貸款向第三方公司提供擔保。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有關貸款已悉數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5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b) 有抵押銀行貸款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339,373	2,146,288
一年以上但在兩年內	92,445	—
	2,431,818	2,146,28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682,84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4,609,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總賬面值652,7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678,000港元)的應付票據及總賬面值102,71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6,656,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1,282,68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7,894,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總賬面值1,282,68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7,894,000港元)的應收票據帶追索權貼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317,91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6,118,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總賬面值25,27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56,9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9,055,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及總賬面值零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24,000港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45,65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銀行貸款連同金額為180,46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4,306,000港元)的應付票據(見附註28)以總賬面值46,01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357,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零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238,8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4,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及總賬面值23,13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102,71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89,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總金額102,71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89,000港元)的信用擔保作抵押。

有關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1(b)。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6 應付可換股債券

	負債部分 千港元	衍生部分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26,122	88,913	9,554	324,589
年內利息開支(附註7(a))	43,000	—	—	43,000
還款	(15,630)	—	—	(15,630)
公平值調整(附註7(a))	—	(26,993)	(9,318)	(36,311)
匯兌調整	932	—	—	93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4,424	61,920	236	316,580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向Lord Central Opportunity VII Limited (「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4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及118,060,606份認股權證。可換股債券按名義年利率5%計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到期。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日期後及直至到期日期間隨時選擇按每股0.862港元(可予調整)的初步換股價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公告所述，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所載的換股價調整規定，換股價調整至每股0.72港元。

於發行日期第二個週年日後任何時間直至到期日止，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透過向本公司發出贖回通知書要求本公司按相當於將予贖回的尚未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0%的內部回報率相關金額(包括已收取利息，但不包括拖欠利息)同等的贖回金額贖回可換股債券的全部或部份尚未贖回本金額，自發行日期起直至本公司完成贖回當日計算。利息開支利用實際利率法按實際年利率19.64%計算。

同時，認購人有權持有118,060,606份認股權證，可自發行日期起直至發行日期後第五個週年日期間按認購價0.948港元(可予調整)隨時行使。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根據認股權證條款及條件所載認購價之調整規定，認購價由0.948港元調整至0.908港元，原因為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6 應付可換股債券(續)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及認股權證按公平值計量並呈列為衍生金融工具一部分。所得款項超出初步確認為衍生工具部分及認股權證之金額會確認為負債部分。衍生工具部分及認股權證公平值隨後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

27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與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相關的未確認政府補貼。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25,159	379,650
客戶預付款項	229,220	80,798
有關建設工程的應付款項	32,573	45,682
購置設備應付款項	25,104	7,706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169,809	176,827
應付其他稅項	172,465	81,860
其他	112,109	141,765
	1,666,439	914,288

* 包括應付予高級管理層的花紅約97,46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3,804,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180,46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4,306,000港元)的應付票據連同金額為45,65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銀行貸款(見附註25)以總賬面值46,01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357,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零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238,8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4,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及總賬面值23,13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883,505	289,890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31,596	74,777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88	7,096
超過一年	9,970	7,887
	925,159	379,650

29 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財務狀況表內即期稅項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37,990	128,972
年內撥備(附註8(a))	82,941	108,719
往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附註8(a))	(52,254)	18
已付所得稅	(64,541)	(101,626)
匯兌調整	(4,219)	1,90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9,917	137,990

(b)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尚未確認與本集團附屬公司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1,145,102,000港元及稅項虧損736,99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74,132,000港元及872,312,000港元)，因為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不可能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附屬公司可能賺取的未來應課稅溢利進行任何程度確定性的估計。尤其是，根據附註2(u)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因管理層認為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不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的虧損。根據現行稅法，於中國成立之實體於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的稅項虧損分別約297,910,000港元、207,656,000港元、15,527,000港元、141,319,000港元及74,583,000港元將於產生稅項虧損後五年內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之各組成部分於年初及年終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有關本公司各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及年終的變動詳情如下：

本公司

	股本 千港元	僱員股票基金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結餘	5,849,015	(25,929)	(647)	11,803	(4,414,223)	(26,286)	1,393,733
二零一八年權益變動：							
股份回購(附註30(c)(ii))	(51,713)	-	-	-	-	26,286	(25,427)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7,987)	-	-	-	-	(7,987)
向僱員授出受限制 股份單位	-	14,711	953	-	-	-	15,66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8,605	102,104	-	110,709
已宣派股息 (附註30(b)(ii))	-	1,483	-	-	(106,058)	-	(104,575)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797,302	(17,722)	306	20,408	(4,418,177)	-	1,382,11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a) 權益組成部分之變動(續)

本公司(續)

	股本 千港元	僱員股票基金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結餘	5,681,512	(21,387)	2,774	(16,632)	(4,208,815)	(15,390)	1,422,062
二零一七年權益變動：							
股份回購	(15,390)	-	-	-	-	(10,944)	(26,334)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40,883)	-	-	-	-	(40,883)
向僱員授出受限制 股份單位	-	30,583	(3,421)	-	-	-	27,162
就獨家服務協議 已發行股份	105,108	-	-	-	-	-	105,108
就結算或然價值權 已發行股份	77,785	-	-	-	-	-	77,78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28,435	157,288	-	185,723
已宣派股息	-	5,758	-	-	(362,696)	48	(356,890)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849,015	(25,929)	(647)	11,803	(4,414,223)	(26,286)	1,393,73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支付每股普通股零港元之中期股息 (二零一七年：0.038港元)	-	120,199
報告期末後所提呈每股普通股0.072港元之末期股息 (二零一七年：0.034港元)	218,497	106,144
	218,497	226,343

報告期末後所提呈之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未確認為負債。

(ii) 年內獲批准及派付之應付權益股東上一財政年度的股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有關年內獲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0.034港元(二零一七年：0.077港元)	106,058	242,49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2018 千股 股份數目	2017 千股 股份數目
法定：		
無面值普通股	6,000,000	6,000,000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現有股份	3,157,299	5,849,015	3,018,559	5,681,512
註銷回購股份(附註i)	(90,576)	(51,713)	(18,408)	(15,390)
就獨家服務協議已發行 股份(附註16)	-	-	93,017	105,108
就結算或然價值權已發行 股份(附註ii)	-	-	64,131	77,7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066,723	5,797,302	3,157,299	5,849,01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續)

附註：

(i) 股份回購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註銷合共90,576,000股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自公開市場購回的自身股份。

(ii) 就結算或然價值權已發行股份

或然價值權(「**或然價值權**」)指在發生觸發事件後向優先票據持有人作出一次性付款10百萬美元，觸發事件即本公司自或然價值權於發行日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起計五年內任何一年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超過100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由於發生觸發事件，本公司已通過發行約64,131,037股普通股按或然價值權證錄得之面值悉數結算或然價值權，結算價為每股股份1.21港元。

(iii) 僱員股票基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運作一項長期激勵計劃，以挽留及激勵員工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業績作出貢獻，即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在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歸屬時賦予每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有條件權利獲得普通股(本公司現有已發行普通股或將予發行的新普通股)，或參考歸屬日期或前後的普通股價值的現金等值物。本集團保留權利酌情決定以現金或本集團普通股的形式支付獎勵。

設立僱員股票基金旨在向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高級人員及全職僱員以及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提供增值服務的顧問及代理人)獎勵股份。僱員股票基金由受託人管理，並由本集團的現金供款資助，用於在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並入賬列為為僱員股票基金供款(一個股權組成部份)。

僱員股票基金的管理者於歸屬後將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續)

附註：

(iii) 僱員股票基金(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就合共22,990,224股本公司普通股向特定承授人授出特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有關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之本公司普通股以僱員股份基金持有之本公司現有普通股結算。

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報價，所授出普通股公平值為15,664,000港元，其中14,711,000港元根據所授出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成本入賬列作僱員股票基金，而結餘953,000港元根據附註2(t)(ii)所載政策計入其他儲備。

此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現金代價7,98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0,883,000港元)從市場回購其本身的股份合共13,884,000股(二零一七年：48,420,000股)。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以下各項：

- 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實收資本或股本總額(經對銷於附屬公司投資後)及收購非控股權益所產生的權益變動。
-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虧損淨額；及
- 授予本公司僱員的未獲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已根據附註2(t)(ii)所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續)

(ii) 法定儲備

根據本集團在中國旗下各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公司須按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的要求，將除稅後溢利的若干百分比分配至法定儲備。該撥款之百分比由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董事釐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8,22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813,000港元)的保留盈利數額由保留盈利轉至法定儲備。

(iii) 外匯儲備

外匯儲備包括根據附註2(x)所載會計政策換算有關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

(iv) 庫存股份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現金代價25,42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6,334,000港元)從市場回購其本身的股份合共55,152,000股(二零一七年：35,424,000股)。

(v) 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

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投資之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見附註2(h))。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宗旨是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使其能持續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提供利益，方法為就其產品及服務的風險程度定下適合的價格，以及保證能以合理成本進行融資。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並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盡量提高股東回報及借貸水平上升之間，以及在穩健的資本狀況的優勢與安全性之間維持平衡，並就經濟狀況改變而調整其資本架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e)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按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基準監控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經調整淨負債界定為總負債(包括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融資租賃承擔及應付可換股債券)加非累計擬分派股息，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所有股本部分減非累計擬分派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2,339,373	2,146,288
-應付可換股債券	26	254,424	-
-融資租賃承擔		16,651	4,233
		2,610,448	2,150,521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25	92,445	-
-應付可換股債券		-	226,122
-融資租賃承擔		7,973	4,064
債務總額		2,710,866	2,380,707
加：擬派股息	30(b)	218,497	106,14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699,361)	(550,615)
經調整淨負債		2,230,002	1,936,236
權益總額		3,121,124	2,568,328
減：擬派股息	30(b)	(218,497)	(106,144)
經調整資本		2,902,627	2,462,184
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		77%	79%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毋須遵守外部強加的資本規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風險及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於下文。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而使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承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信貸風險且衍生金融資產因交易對手方為本集團認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的銀行及金融機構而有限。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個別客戶的特定情況而非客戶營運的行業或所在國家的影響。因此，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於本集團對個別客戶承擔重大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的3%（二零一七年：71%）及62%（二零一七年：76%），均產生自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業務分部。

信貸額超出一定金額的所有客戶均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的紀錄以及現時付款能力，並考慮特定客戶的資料及與客戶經營所在地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起計90日內到期。本集團通常並無從客戶取得抵押品。

本集團按等同於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虧損撥備，其乃使用提列矩陣進行計算。由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並未就不同客戶分部顯示重大不同虧損模式，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不會進一步於本集團不同客戶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10%	3,413,051	(3,456)
逾期1至180日	1.72%	75,666	(1,302)
逾期超過180日	100.00%	1,297	(1,297)
		3,490,014	(6,055)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1年的實際虧損經驗得出。該等比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已蒐集歷史數據的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期間的經濟狀況的觀點的差異。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比較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僅在有客觀減值證據時確認減值虧損(見附註2(m)(i)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適用之政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釐定有80,612,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被視為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未減值	2,580,183
逾期少於三個月	150,265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741
	2,731,18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比較資料(續)

並無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無拖欠紀錄的各類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個和本集團有良好交易紀錄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餘額計提減值撥備。

年內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80,612	—
初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附註2(c)(i))	8,998	—
於一月一日之經調整結餘	89,610	137,786
撥回減值虧損	(80,158)	(64,452)
匯兌調整	(903)	7,27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8,549	80,61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個別營運實體負責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滿足預期現金需求。本集團採取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貸款保證契約的政策，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並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呈列基於合約性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如屬浮動利率，則按報告期末的現時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於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

	二零一八年合約性未折現現金流出					二零一七年合約性未折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	一年後	兩年後	合計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一年後	兩年後	合計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按要求的	但兩年內	但五年內		的賬面值	或按要求的	但兩年內	但五年內		的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	2,339,373	92,445	-	2,431,818	2,431,818	2,146,288	-	-	2,146,288	2,146,28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客戶預付款項)	1,437,219	-	-	1,437,219	1,437,219	833,490	-	-	833,490	833,490
融資租賃承擔	17,659	6,825	1,394	25,878	24,624	4,604	3,916	281	8,801	8,297
應付可換股債券	15,560	15,560	434,997	466,117	254,424	15,560	15,560	450,557	481,677	226,122
	3,809,811	114,830	436,391	4,361,032	4,148,085	2,999,942	19,476	450,838	3,470,256	3,214,19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貸。

利率情況

下表詳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借貸的利率情況。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利率 %	千港元	利率 %	千港元
定息借貸：				
銀行貸款	3.03% – 10.45%	2,431,818	1.96% – 7.84%	2,146,288
可換股債券	19.64%	254,424	19.64%	226,122
		2,686,242		2,372,410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銷售、採購及借貸產生以外幣(即交易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付款項、現金餘額及銀行貸款而面臨貨幣風險。與該風險有關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本集團按下文所述管理該風險：

(i)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就以外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而言，本集團於有需要時透過按即期利率買賣外幣，以控制外幣風險解決短期的失衡，確保將風險淨額維持在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大部份借款均以貸款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有鑒於此，管理層預計並無與本集團借款有關的任何重大貨幣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承擔貨幣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承擔由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貨幣風險。為呈列目的，風險金額採用年結日的即期利率換算為港元列示。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不予計算。

	外幣風險(以港元列示)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新元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新元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6	1,178	2,699	18,347	4,886	1,258	2,845	9,3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4,592	54,073	-	3,000	84,582	1,128	-	3,34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85,865)	(4,919)	(4,399)	(10,425)	(17,626)	(7,504)	(227)
銀行貸款	(168,409)	-	-	-	(70,039)	-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風險淨額	(12,311)	(30,614)	(2,220)	16,948	9,004	(15,240)	(4,659)	12,48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維持不變，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的重大外匯利率風險已於該日變動而使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累計虧損)以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出現的即時變動。此處假設港元與美元的聯繫匯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的任何價值變動而受重大影響。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後虧損 及累計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後虧損 及累計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美元	5%	(524)	5%	338
	(5)%	524	(5)%	(338)
人民幣	5%	(1,327)	5%	(190)
	(5)%	1,327	(5)%	190
新元	5%	(92)	5%	(193)
	(5)%	92	(5)%	193
港元	5%	893	5%	488
	(5)%	(893)	(5)%	(48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i) 敏感度分析(續)

上表所示分析結果指對本集團各實體以有關功能貨幣計量的除稅後虧損／溢利及權益的即時共同影響，並就呈列目的按報告期末通行匯率換算為港元。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匯匯率變動已予以應用，以重新計量本集團持有的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外幣風險之該等金融工具。敏感度分析不包括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分析乃按與二零一七年所採用的相同基準進行。

(e) 公平值計量

(i)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重複出現的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中所定義的三層級公平值層級的分類所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每項公平值計量的層級分類參考估值技術中所使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和不利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歸類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商品期貨合約	4,663	4,663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於權益證券的 其他投資	107,565	—	—	107,565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嵌入可換股債券 之轉換購股權	61,920	—	—	61,920
— 認股權證	236	—	—	23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歸類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商品期貨合約	34,668	34,668	—	—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嵌入可換股債券 之轉換購股權	88,913	—	—	88,913
— 認股權證	9,554	—	—	9,55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第一級與第二等級之間概無轉移，第三級亦無轉入及轉出(二零一七年：零港元)。本集團的政策旨在確認於報告期末發生的公平值層級中各層級之間的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估值方法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範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付可換股債券			
— 嵌入於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	二元樹狀法	預期波幅	15%-30%
應付可換股債券			
— 認股權證	二元樹狀法	預期波幅	15%-30%
非上市股本證券	調整淨資產法	市場流動性折價	1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結餘於期內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一月一日	103,990	-
期內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	3,57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565	-
嵌入應付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之轉換購股權：		
於一月一日	98,467	-
年內已發行	-	101,889
期內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36,311)	(3,42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2,156	98,467
於報告期末計入持有資產損益之期內收益總額	(36,311)	(3,422)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重新計量本集團戰略性持有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的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中確認。於出售股本證券後，於其他全面收入的累計金額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為擔任權力職位並負責直接或間接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人士(包括本集團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附註9所披露已付予本公司董事的金額及附註10所披露已付予若干最高薪僱員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2,130	132,427

酬金計入「僱員成本」(請參閱附註7(b))。

(b) 其他關聯方交易

除本末期財務報告其他章節披露的結餘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關聯方交易。

33 承擔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	109,112	17,26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3 承擔(續)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日後應付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3,168	14,717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5,461	25,299
五年後	12,717	14,535
	41,346	54,551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樓宇及其他。初步租期一般為一至二十年，可於重新商定所有條款時選擇續租與否。該等租賃概不涉及或然租金。

34 或然負債－擔保

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即榮金控股有限公司、Million Super Star Limited、株式會社イー・コモディティーズジャパン、E-Commodities Singapore、易大宗(香港)、Cheer Top Enterprises Limited、駿佑星有限公司、Color Future International Limited、Standard Rich Inc Limited、King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Eternal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Limited、Royce Petrochemicals Limited及易大宗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已為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提供擔保(見附註26)。有關擔保將於本公司完全及最後付款並履行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下的所有義務後解除。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694	195
無形資產		95,053	100,123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868,072	2,669,070
非流動資產總額		2,963,819	2,769,388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00	11,1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33	63,494
流動資產總額		13,533	74,60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78,655	1,125,668
應付可換股債券		316,580	98,467
流動負債總額		1,595,235	1,224,135
流動負債淨額		(1,581,702)	(1,149,533)
非流動負債			
應付可換股債券		-	226,1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	226,122
資產淨額		1,382,117	1,393,73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c)	5,797,302	5,849,015
儲備		(4,415,185)	(4,455,282)
權益總額		1,382,117	1,393,73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6 比較數字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性方法，可資比較資料並未經重列。有關會計政策變動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2(c)。

37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分別為Famous Speech Limited及王女士。Famous Speech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不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王女士之地址為Avenida Sir Anders Ljungstedt No. 297 E 303 EDF L'arc 48 Andar G48, Macau。

38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惟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且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予以採用。其中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載列如下。

	自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8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已識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論述。儘管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評估已大致完成，惟初始採納該等準則時產生之實際影響可能有所不同，因為至今完成的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現時可得的資料作出，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中初始採納該等準則前可能會識別其他影響。本集團亦可能變更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選擇)，直至在財務報告中初始採納該等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附註2(i)所披露，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根據租賃類別以不同方式對租賃安排列賬。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其他人士(作為承租人)訂立若干租約。

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將其於租約項下權利及義務的入賬方式。然而，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取而代之，受可行權宜方法規限，承租人將按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賃入賬，即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將確認相應「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的應計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一項可行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租賃承租人)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方法。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均有所增加，並影響租賃期間於損益表確認開支的時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8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許可，本集團計劃使用實際權宜之計，包括現有安排屬於或包含租賃不受此限的先前評估的實際權宜之計。因此，本集團將僅會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租賃的新定義應用於首次申請日期或之後訂立的合約。此外，本集團計劃選擇實際權宜之計，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不採用新的會計模式。

本集團計劃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選用經修訂追溯法，並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權益年初結餘調整，並不會重列比較資料。如附註33(b)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不可取消經營租賃下的日後最低租賃款項為41,346,000港元，大部分款項須於報告日期後1至5年內支付。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負債及相應使用權資產的年初結餘，經計及折讓效應後，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相應調整。

除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預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將予作出的過渡調整將不屬重大。然而，上述會計政策的預期變動將會對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起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更名為「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在本年報內僅作為地理名詞，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年報中「中國」一詞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本公司」或「我們」	指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永暉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包括其附屬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則指王女士及 Famous Speech
「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於2017年9月14日發行的本金總額為40百萬美元的5%可換股債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額濟納旗浩通」	指	額濟納旗浩通能源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

「Great Start」	指	Great Start Development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春先生間接全資持有
「集團」或「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Famous Speech」		Famous Speech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由王女士及Magnificent Gardenia分別持有其73.3%及26.7%的權益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仍然有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批准的準則及詮釋，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 」)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
「內蒙古浩通」	指	內蒙古浩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	指	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agnificent Gardenia」	指	Magnificent Gardenia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且與香港聯交所GEM同時運作

釋義



「組織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明華集團」	指	明華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王先生集團」	指	王興春先生及其直接或間接全資公司(即Winsway Group Holdings、Winsway Resources Holdings、Great Start及Winsway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 Chemicals)
「王女士」	指	王奕涵女士，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股東於2012年6月11日及2018年6月27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及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其修訂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向參與者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優先票據」	指	本公司發行的本金總額為500百萬美元利率8.5%的優先票據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無面值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公司條例第2條所賦予之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釋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領地及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認股權證」	指	本公司118,060,606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賦予其登記持有人認購股份的權利
「永暉集團」	指	由王興春先生及／或其聯繫人成立及／或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
「Winsway Group Holdings」	指	Wins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一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春先生全資擁有
「Winsway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 Chemicals」	指	Winsway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 Chemicals Limited，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八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春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Winsway Petroleum Holdings」	指	Winsway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九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春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Winsway Resources Holdings」	指	Winsway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春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五年財務摘要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2,817,456	20,877,959	13,501,746	5,735,319	7,547,738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虧損)	923,713	1,012,783	2,966,740	(1,752,266)	(1,133,469)
所得稅	(30,687)	(108,737)	(94,425)	(3,534)	(82,081)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溢利／(虧損)	893,026	904,046	2,872,315	(1,755,800)	(1,215,550)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產生虧損(扣除所得稅)	-	-	-	(179,587)	(4,681,208)
年內溢利／(虧損)	893,026	904,046	2,872,315	(1,935,387)	(5,896,758)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879,772	904,742	2,873,605	(1,722,992)	(3,693,055)
非控股權益	13,254	(696)	(1,290)	(212,395)	(2,203,703)
年內溢利／(虧損)	893,026	904,046	2,872,315	(1,935,387)	(5,896,758)
資產總額	7,790,317	6,238,606	3,603,883	2,704,567	10,286,821
負債總額	4,669,193	3,670,278	1,900,614	4,427,735	9,904,233
非控股權益	(124,257)	(108,224)	(133,979)	(132,367)	82,21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245,381	2,676,552	1,837,248	(1,590,801)	300,377



公司資料

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曹欣怡(主席)
汪文剛
王雅旭
李建樓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
王文福
高志凱

審核委員會

主席

吳育強

成員

王文福
高志凱

薪酬委員會

主席

王文福

成員

曹欣怡
吳育強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主席

高志凱

成員

吳育強
曹欣怡

健康、安全及環境委員會

主席

王雅旭

成員

王文福
高志凱

公司資料



董事會秘書

曹欣怡

財務總監

王雅旭

法律顧問

Reed Smith Richards Butler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辦事處

Nerine Trust Company (BVI) Limited,
Nerine Chambers,
PO Box 905,
Road Town, Tortola
BVI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光華路9號
光華路SOHO二期B座12-6室
郵編：100020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的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9樓1902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ING Bank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NP Paribas
中信銀行

網址

www.e-comm.com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

1733